

公司代码：603778

公司简称：乾景园林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方式分配。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包括前瞻性陈述。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事件或发展动态的陈述（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的影响，未来的实际结果或发展趋势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本年度报告中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的“（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包含公司对可能面对的具体风险的阐述和应对措施。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乾景园林、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乾景设计	指	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乐峰赤壁景区公司/乐峰赤壁	指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汉尧碳科	指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乾景云海	指	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鸿运物流	指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荣经乾雅	指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乾景凯丰	指	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
乾景隆域	指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济南德信	指	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乾景睿科	指	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国晟	指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晟世安	指	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晟高瓴	指	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和社会资本方合作）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工程总承包）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乾景园林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QianjingLandscape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ianjingLandscap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回全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萍	葛旭萍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
电话	010-88862070-201	010-88862070-201
传真	010-88862112	010-88862112
电子信箱	dongshiban@qjyl.com	dongshiban@qjyl.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3
公司网址	www.qjyl.com
电子信箱	dongshiban@qjyl.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乾景园林	60377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晓红、徐述国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97,850,658.70	176,798,926.79	11.91	258,496,249.5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5,951,080.11	176,107,115.50	11.27	258,148,22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180,140.63	-210,704,040.00	不适用	-80,449,08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000,019.83	-221,912,296.84	不适用	-81,918,15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7,867.99	-149,826,411.25	不适用	-74,448,002.59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9,565,717.84	1,212,146,328.55	-15.89	1,426,015,821.59
总资产	2,387,473,980.94	1,826,477,434.46	30.71	2,163,147,937.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31	不适用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5	-0.31	不适用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33	不适用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0	-14.12	不适用	-8.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9	-14.91	不适用	-8.6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18.01 万元，较去年减少亏损 4,852.39 万元；本年度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虽然受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市政园林施工业务竞争日益加剧影响，公司管理层仍然积极拓展业务并甄选优质项目，本年度新签订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致使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105.17 万元。本报告期亏损主要原因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与谨慎性原则，公司报告期内对逾期信用风险增加地产客户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6,393.08 万元；为加快资金回笼，补充公司现金流，公司转让赤壁景区股权并签订债务重组协议，股权于 2023 年 1 月交割，本报告期对乐峰赤壁计提单项信用减值损失 2,652.31 万元；对有重大减值迹象的合同资产单项计提资产减值 1,522.60 万元；鸿运物流公司为增加建设指标，采用收储回拍方式，收储产生资产处置损失 2,030.03 万元。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64.79 万元，同比增加 9,817.85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工程款、采购款较上年减少，保证金收回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956.5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9,258.06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107,672.95	36,990,940.55	24,847,248.36	111,904,79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8,849.20	-3,638,388.50	-19,757,842.54	-128,635,06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47,489.20	-3,496,832.12	2,335,766.28	-139,691,46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87,825.32	16,233,799.33	-16,996,721.94	-4,597,120.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55,124.74	主要系本报告期无形资产河山物流土地收储所致	188.32	1,186,643.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072.3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贷款贴息所致		450,10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790.35	218,786.6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8,956.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274,96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263.51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5,039.63	-7,188.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7,484.72	379,278.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07,195.10		-883.65	
合计	-11,180,120.80		11,208,256.84	1,469,072.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7,556,202.63	7,556,202.63	
合计	5,000,000.00	17,556,202.63	12,556,202.63	

注 1:公司参与了济南德信发起私募基金投资,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支付投资基金款 100 万元, 2021 年 9 月 2 日支付投资基金款 400 万元, 2022 年 4 月 22 日支付投资基金款 500 万元, 累计支付 1000 万元。

注 2: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与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将所持有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的 34.4357% 以 5,578.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仍继续保留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5% 的股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股权并未完成交易过户; 公司将所持的 34.4357% 股权转至持有待售资产披露, 5% 股权转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披露。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 面对外部环境的复杂严峻和诸多挑战, 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 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年度计划, 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工作, 强化管理、降本增效、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保持公司稳健发展。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85.0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105.1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18.01 万元。公司本年度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深耕工程施工主业, 稳健经营求发展

报告期内, 公司生态建设和规划设计板块业务共同发展, 发挥园林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一体化的固有优势, 在生态建设和规划设计领域深耕主业, 积极拓展项目合作类型及业务合作方式, 公司在科技研发、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施工等产业链一体化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管理层坚持稳健经营, 地产景观业务和市政绿化业务的开拓工作有序开展, 对于大型市政垫资项目严格把握资金风险和业务体量, 将更多的资源集中在回款速度较快的业务, 以保证获取优质订单, 避免资金及其他风险的产生, 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提升自身风险识别及把控能力, 促进业务健康发展。2022 年度, 公司及分子公司累计签订园林生态工程施工合同 9 个, 合同金额为 17,151.42 万元; 累计签订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8 个, 合同金额为 486.97 万元。在国家加大地方基础设施投入及发展生态建设的宏观背景下, 公司在市政工程、城市景观、环境保护等业务领域进行重点拓展及投入。报告期内, 公司先后签订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凤山县供排水及环卫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第一工区)劳务协作、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等项目合同。

2、紧跟国家产业步伐, 打造多元化发展布局

报告期内,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战略高度不断提升,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公司紧跟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产业政策步伐, 坚持以生态建设为主营, 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板块协同发展, 以“生态环境与森林康养综合运营商”的战略定位, 深耕园林生态建设和规划设计主业的同时积极推动战略转型, 形成以生态建设为主营, 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业务多元化发展布局。

3、收购国晟能源持有子公司, 助力进入光伏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战略转型升级，通过购买国晟能源其持有的七家子公司股权，开展大尺寸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组件、硅片以及风光储能一体化电站开发运维等业务，为促进上市公司业务转型、提高综合实力带来新的机遇。同时，公司推出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用于实施 1GW 高效异质结电池生产项目和 2GW 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组件生产项目，国晟能源将通过认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形式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能够优化公司产品及服务结构，将助力公司进入光伏电池及组件研发生产销售领域，积极把握光伏市场快速发展的重要机遇，同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生态文明建设战略高度不断的提升，为园林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绿化美化、改善生态环境工作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党和政府也将“美丽中国”纳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把“生态文明”纳入“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把“绿色”纳入新发展理念，把“污染防治”纳入三大攻坚战，生态文明建设提高到国家战略层面。

2022 年 2 月，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对“十四五”时期渤海、长江口-杭州湾和珠江口邻近海域等三大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行动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等作出了部署安排。

2022 年 3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了《“十四五”生态保护监管规划》，这是我国首次制定生态保护的监管规划。

2022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到 2025 年，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重点区域、重点领域结构优化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减污降碳协同度有效提升。到 2030 年，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提升，助力实现碳达峰目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碳达峰与空气质量改善协同推进取得显著成效；水、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领域协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

2022 年 8 月，生态环境部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联合印发《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方案》及《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2022 年 10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 2022 年度报告》，介绍我国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有关情况。

2022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等 18 家单位印发《关于推动职能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明确生态环境保护具体事项牵头部门、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履职尽责、实施生态环境保护专题报告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督办、加强督察问责和正向激励、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保障等七个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2022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了《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监督办法（试行）》。

生态环保领域多份重要指导意见和政策陆续发布，中央和各级政府都相继颁布了诸多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文件，为园林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园林行业紧跟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步伐，调整优化业务结构，积极参与生态修复、水系治理、环境综合整治等生态环保项目，生态环保业务比重进一步提高，园林行业生态化、环保化。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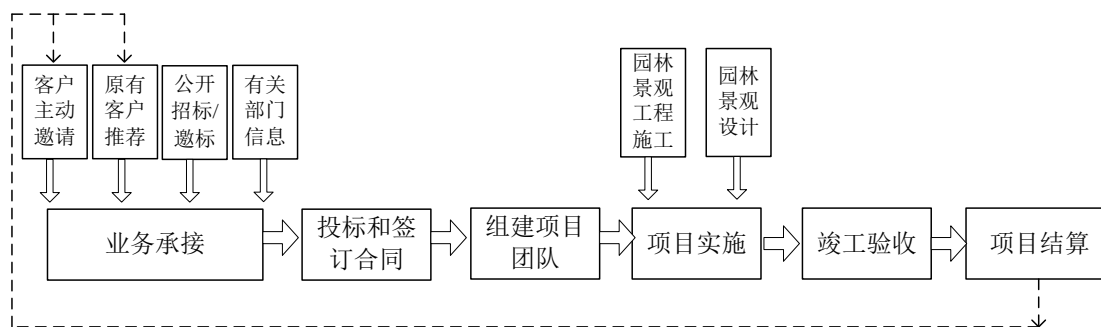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已形成科技研发、苗木种植与养护、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施工一体化经营的全产业链业务模式。园林工程施工包括市政绿化、温室景观、地产景观、生态湿地、生态修复等业务，代表项目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公共绿化景观一期园林绿化工程、北京东升科技园二期周边绿地建设工程二标段（施工）、北京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一标段）、北京世园会万花筒项目温室景观工程、四川邛崃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海淀区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建设工程（施工）、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项目等。园林景观设计包括城市公共空间环境设计、居住区环境设计、公共建筑室内外环境设计、交通道路等公共绿地的景观规划与设计，以及主题园馆、室内植物造景等方面的设计业务。代表项目包括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设计、山西右玉城市会客厅景观工程、荣经县县城段沿河园林、景观改造建设工程、永丰科技企业加速器三区景观改造设计等。公司秉承自然和谐、注重体验、科学与艺术结合的设计理念，以全产业链模式，将设计与施工、环境与人居有机结合，打造和谐、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现代精品工程。

生态建设板块包括市政绿化、生态湿地、生态修复、温室展馆、地产景观、苗木种植与养护等业务；规划设计板块涵盖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市政设计等业务；布局森林旅游和农业旅游，建立包括旅游景区策划与规划设计、项目开发建设、旅游景区运营与服务等全产业链的生态旅游板块；参股汉尧碳科进入节能减排领域，构建环保板块；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业务多元化发展布局。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主承揽业务，并组织项目实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经营模式可分为业务承接、项目投标、签订合同、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工程施工或工程设计）、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和工程移交等环节。示意图如下：



1、业务承接

在业务承接阶段，公司通过客户的主动邀请、各类媒体公告的投标信息、客户的推荐或引荐以及公司主动性的信息收集等渠道，来获取园林景观设计和园林景观施工项目的信息。公司通过了解客户或发包人的需求、项目等情况，在项目信息分析、评审的基础上做出投标决策。

2、投标和签订合同

除客户的推荐和邀标之外，公司获得新业务的主要方式为项目投标。项目投标是企业决策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在取得工程承包权前的主要工作之一。园林景观施工项目的投标由公司市场营销部组织完成，景观园林设计的投标通常由设计公司组织完成。在组织投标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分工编制投标文件、完成园林景观设计或园林工程施工的初步方案、审核封标。重大或者复杂项目还需要与其他专业单位合作，或者聘请专家，共同完成标书的编制工作。项目开标后，根据中标结果，实施合同的签订。

3、组建项目团队和项目实施

签订合同后，公司根据项目内容组建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制定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园林景观设计项目由设计公司安排设计团队进行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由相关部门组建项目部进行施工管理。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在实施过程中，公司相关部门进行监控和指导。园林景观施工项目按照设计和规范进行施工，发包人对施工过程有关质量证明文件进行确认。园林景观设计按照设计规范和客户意图进行设计，在设计交底后，还需配合现场施工，出具设计变更资料。

4、竣工验收和项目结算

竣工验收是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最后环节，是全面考核园林建设成果、检验设计和工程质量的重要步骤，也是园林建设转入对外开发及使用的标志。园林施工项目按照设计和规范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报请发包方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后进入工程保修期(养护期)。园林景观设计同样参与施工项目的验收工作。工程竣工验收后申报工程结算，与发包方核对定案，质保期满后收回尾款。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园林景观品牌建设优势

公司专注园林景观十多年，致力于建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人类活动景观空间，充分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生态系统的自然规律，打造和谐、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现代精品工程，以丰富的地产景观、市政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经验为基础，向生态景观、生态旅游领域转型，确立“生态环境与森林康养综合运营商”战略定位。近年来，公司接连中标北京密云区白河城市森林公园建设工程，四川邛崃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B区）、环湖路市政道路工程、园区主干道提档升级打造工程，青海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经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东方市感恩生态公园及高速路出入口园林景观提升改造工程，景县旅游线路街道绿化提升工程，海淀区西郊机场周边区域绿化建设工程（施工）、定兴县京港澳高速东引线两侧绿化工程、数字扬中-香悦里小区园林绿化工程、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项目等项目。

2、全产业链及跨区域经营优势

公司现已形成科技研发、苗木种植与养护、园林景观设计、工程施工一体化经营的全产业链业务模式，可为大型生态景观、生态旅游项目提供设计施工一体化综合服务。公司以北京总部为核心，不断稳固华北、华东、华中、华南及西南地区的经营优势，以安徽、湖南、甘肃、广东、四川、福建、江苏、海南、内蒙古等地分公司为依托，在京津冀、长三角、长江中游城市、成渝城市群、粤港澳大湾区和国家级新区等全国 30 多个省市地区陆续打造与区域地情匹配的生态建设项目，形成以城市生态综合体、田园综合体、文旅综合体、人居环境等为代表的核心产品线。公司以优质的工程质量、规范的施工管理、优秀的工程业绩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完成了一批对工期要求紧、品质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的大型工程，赢得多项荣誉，提升了公司品牌竞争力。

3、科研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将科技研发与公司主产业及转型升级方向紧密结合，走“产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之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积极推动科研创新平台建设，积极加强与北京林业大学、南京林业大学、北京植物园等科研院所的交流合作。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 58 项，包括园林施工及养护类 20 项、生态修复类 12 项、光伏电池类 9 项、植物应用技术类 7 项、苗圃技术类 2 项、温室景观营建类 3 项、农林文旅类 3 项、家庭园艺类 2 项，另拥有植物新品种权 2 项。其中，湿地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矿山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盐碱地生态绿化关键技术、干旱山地绿化关键技术等构成公司生态修复技术体系；光伏组件相关技术、异质结电池相关技术等构成公司光伏技术体系。

4、完善的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持续推动管理体系升级，打造制度化、流程化、信息化、标准化管理体系。宏观方面，公司制度体系建设及关联协同信息化升级取得丰硕成果，公司内部各项具体管理制度基本完备，

信息化系统普及，全员流程理念建立，部门协同联动大大提高了组织管理效率，同时，制度与流程对应衔接，通过流程保证了各项制度的落实。微观方面，公司制度和流程建设贯穿营销创新、项目管控、成本集采、财务管理、投融资、人事行政、公司治理等各个方面，为公司管理质量提高打下坚实基础，并转换为企业发展的原动力。通过管理体系升级，公司运营效率提高，管控效果增强，信息化的时效性、可追索、可共享、可对比的特点不断体现。

5、资本运作平台优势

公司上市以来，积极融入资本市场，规范公司治理，充分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从各方面完善公司资本运作平台；同时，研究资本运作相关规则，借鉴成熟案例，探索以资本市场促进产业实体持续快速发展的可行方案，资本运作理念日臻成熟，方案设计日渐完善。公司积极开拓多元融资渠道，充分考虑运用资本市场的多种融资方式。根据公司战略转型方向，公司积极寻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资产，考虑运用资本运作方案实现技术、资质、市场等资源的有效整合，从而快速进入新市场新领域，实现多元化战略布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照本章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97,850,658.70	176,798,926.79	11.91
营业成本	176,821,496.51	161,786,981.42	9.29
销售费用	1,930,471.66	2,228,319.84	-13.37
管理费用	45,759,274.25	44,255,145.14	3.40
财务费用	210,901.26	601,553.48	-64.94
研发费用	11,634,680.84	10,802,594.80	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7,867.99	-149,826,411.2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27,045.51	-60,227,886.7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50,830.86	-30,264,596.3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新签订施工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签订施工业务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人员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供应商工程款、材料款较去年减少,保证金收回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取得借款较多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85.07 万元，同比增加 11.91%，营业成本 17,682.15 万元，同比增加 9.29%；主要原因是公司管理层积极拓展业务并甄选优质项目，本年新签订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致使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园林工程	191,108,661.68	171,110,899.66	10.46	15.80	8.98	增加 5.61 个百分点
园林设计	4,790,218.43	4,288,462.93	10.47	-43.02	16.29	减少 45.66 个百分点
苗木销售	52,200.00	20,300.76	61.11	-95.61	-97.99	增加 45.92 个百分点
其他	1,899,578.59	1,401,833.16	26.20	-12.66	1806.32	减少 70.42 个百分点
合计	197,850,658.70	176,821,496.51	10.63	11.91	9.29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市政绿化	184,684,300.86	164,948,641.28	10.69	105.08	55.70	增加 28.332 个百分点
地产景观	6,424,360.82	6,162,258.38	4.08	-91.43	-87.94	减少 27.79 个百分点
园林景观 设计	4,790,218.43	4,288,462.93	10.47	-43.02	16.29	减少 45.66 个百分点
苗木销售	52,200.00	20,300.76	61.11	-95.61	-97.99	增加 45.92 个百分点
其他	1,899,578.59	1,401,833.16	26.20	-12.66	1806.32	减少 70.42 个百分点
合计	197,850,658.70	176,821,496.51	10.63	11.91	9.29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330,564.99	303,370.37	8.23	-86.01	-88.38	增加 18.73 个百分点
华北	102,132,051.64	91,634,298.00	10.28	501.29	353.77	增加 29.17 个百分点
华东	5,101,477.27	4,947,941.84	3.01	-93.37	-90.35	减少 30.31 个百分点

						百分点
华南	17,718,398.49	13,891,388.58	21.60	305.63	227.07	增加 18.83 个百分点
西北	-1,071.84	63,801.13	6,052.49	-99.97	-99.67	增加 5430.33 个百分点
西南	72,569,238.15	65,980,696.59	9.08	-9.18	3.26	减少 10.95 个百分点
合计	197,850,658.70	176,821,496.51	10.63	11.91	9.29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园林景观设计业务、苗木销售业务，其中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的主要部分。其中：园林工程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96.59%，同比结构增加 3.25%；园林设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2.42%，同比结构减少 2.33%，苗木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0.03%，同比结构减少 0.65%，其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0.96%，同比减少 0.27%。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0.63%，增加 2.14%，其中，园林工程毛利率 10.46%；园林设计毛利率 10.47%，处于较低水平，主要因为本年度设计收入较少所致；苗木销售毛利率 61.11%；其他业务毛利率 26.20%

2022 年度园林工程收入中市政绿化收入占比 96.64%，毛利率 10.69%，市政绿化收入占比增加，主要系本年新承接的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项目所致；地产景观收入占 3.36%，毛利率 4.08%，主要系本年度未承接新地产景观项目所致。

2022 年度东北地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此区域本年度未承接新项目所致；华北地区营业收入、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新承接的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所致；华东地区营业收入、毛利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此区域本年度未承接新项目所致；华南营业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项目施工所致；西北地区收入较去年同期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此区域本年度未承接新项目所致；西南地区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成都泉水湖湿地公园项目已竣工，收入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额	情况

	成项目		总成本比例(%)		期占总成本比例(%)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说明
园林工程	苗木	28,014,043.14	15.84	13,364,430.98	8.26	109.62	说明 1
园林工程	材料	36,394,002.51	20.58	27,833,707.88	17.20	30.76	说明 2
园林工程	人工费用	12,344,407.78	6.98	7,360,677.02	4.55	67.71	说明 3
园林工程	机械费用	7,555,798.96	4.27	4,001,580.63	2.47	88.82	说明 4
园林工程	工程分包费	84,476,082.80	47.77	100,315,280.67	62.00	-15.79	说明 5
园林工程	其他	2,326,564.48	1.32	4,140,973.20	2.56	-43.82	说明 6
园林工程	合计	171,110,899.66	96.77	157,016,650.38	97.05	8.98	
园林设计	工资	1,123,892.03	0.64	1,238,225.70	0.77	-9.23	
园林设计	分包设计费	2,040,092.53	1.15	1,226,935.15	0.76	66.28	说明 7
苗木销售	苗木	20,300.76	0.01	1,009,069.08	0.62	-97.99	说明 8
	其他	2,526,311.53	1.43	1,296,101.11	0.80	94.92	说明 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市政绿化	工程成本	164,948,641.28	93.29	103,164,800.68	64.80	59.89	说明 1
地产景观	工程成本	6,162,258.38	3.49	51,265,122.23	32.20	-87.98	说明 10
园林景观设计	设计成本	4,288,462.93	2.43	3,687,725.84	2.32	16.29	
苗木销售	销售成本	20,300.76	0.01	1,009,069.08	0.63	-97.99	说明 8
其他		1,401,833.16	0.79	73,536.12	0.05	1,806.32	
合计		176,821,496.51	100	161,786,981.42	1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说明 1: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项目施工特点苗木种植较多所致。

说明 2: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根据施工特点土建材料较多所致。

说明 3: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根据项目特点施工人员增多所致。

说明 4: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根据施工特点租赁中大型工程机械较上年有所增加所致。

说明 5: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根据施工特点分包减少所致。

说明 6: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根据施工特点其它材料较少所致。

说明 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部分设计转为分包致使设计分包费增加所致。

说明 8:主要原因系受市场需求影响苗木用量减少, 导致苗木销售下降所致。

说明 9: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新承接其他业务项目发生成本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说明 10:主要原因系本年度未承接新的地产项目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258.9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2.2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67.0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4.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管理费用 4575.93 万元，同比增加 3.40%，本年与上年基本持平；财务费用 21.09 万元，同比减少 64.94%，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634,680.8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1,634,680.8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8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8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45
专科	54
高中及以下	1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研究基础上，继续保持技术力量投入西宁地区城市道路绿地生境营造模式与实践研究、乡土植物在西宁城市园林绿化中的应用研究、园林植物季相设计研究及示范。同时积极开展基于湿地处理的河道生态修复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温室环境控制技术研究、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研究新项目。公司积极申报专利并研发植物新品种，公司的主要技术处于业内先进水平。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 58 项，包括园林施工及养护类 20 项、生态修复类 12 项、光伏电池类 9 项、植物应用技术类 7 项、苗圃技术类 2 项、温室景观营建类 3 项、农林文旅类 3 项、家庭园艺类 2 项，另拥有植物新品种权 2 项。其中，湿地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矿山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盐碱地生态绿化关键技术、干旱山地绿化关键技术等构成公司生态修复技术体系；光伏组件相关技术、异质结电池相关技术等构成公司光伏技术体系。

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88%。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73,872.20	27,966,380.72	47.9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退还保证金较多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115,883.05	223,322,145.34	-31.44%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供应商工程款、材料款较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6,062.55	5,788,317.80	77.53%	主要系本报告期缴纳增值税较多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1,821.58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扬中青野芝兰股权转让款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8,956.17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取得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1,800.00	566.67%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旧机动车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2,654.38	8,037,616.51	-80.0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园区提升改造费用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90,000.00	43,792,848.00	-71.02%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韩建河山股权转让款、济南德信基金款以及对赤壁景区股权增资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946,333.4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422,450,000.00	-99.29%	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较多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0,2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荣经乾雅收到少数股东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220,000.00	63,000,000.00	59.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金融机构借款较多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70,930.10	13,000,000.00	572.08%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非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50,000.00	80,000,000.00	-74.31%	主要系本年归还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66,447.00	23,145,475.00	107.24%	主要系本报告期回购公司股票较上年同期较多所致

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施工尚未结算施工项目累计为 60,447.03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9.04%；已结算尚未回款项目累计余额为 64,418.43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0.51%；预收账款 1,923.99 万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87.7%，主要原因为：施工项目结算增加所致。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24,947.22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债务重组的全部应收款项 15,654.87 万元已于 2023 年 2 月底前全部到账，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供资金保障。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9,472,151.68	10.42	144,333,340.58	7.87	72.84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8,457,189.12	0.35	427,500.00	0.02	1,878.29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25,566.00	0.01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946,734.37	1.21	12,270,496.31	0.67	135.91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4,458,882.86	4.38	41,580,067.31	2.27	151.22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存货	92,940,275.45	3.89	4,019,873.45	0.22	2,212.02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62,282,004.13	2.61	217,953,446.06	11.88	-71.42	主要系本报告期施工项目结算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52,043,345.53	2.17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赤壁景区部分股权将在 2023 年交割转让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8,741,188.13	2.04	33,041,517.10	1.80	47.51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34,304,884.48	1.43	50,050,934.86	2.73	-31.46	主要系本报告期赤峰 PPP 项目收回部分工程款、部分工程款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556,202.63	0.73	5,000,000.00	0.27	251.12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赤壁景区部分股权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145,863,236.92	6.11	54,704,501.59	2.98	166.64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14,877,475.45	8.97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6,620.80	0.27	242,708.77	0.01	2,576.71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计提递延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4,131,733.42	23.56	409,135,371.58	22.30	37.88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及蒙经项目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2,911,111.11	2.21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03,321,234.00	4.31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

						所致
应付账款	396,923,297.46	16.57	178,259,422.84	9.72	122.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8,571.43	0.00	111,807.62	0.01	-74.4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将上期预收到的房屋租金确认收入所致
合同负债	19,832,865.61	0.83	156,419,428.16	8.53	-87.32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项目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812,942.78	0.37	5,438,949.07	0.30	62.03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995,376.63	0.13	1,329,901.94	0.07	125.23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7,087,314.81	12.82	7,992,124.09	0.44	3,742.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71,613.75	0.80	10,006,740.00	0.55	90.59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到期重分类转入所致
长期借款	104,270,000.00	4.35	55,250,000.00	3.01	88.72	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2,174,570.00	0.51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子公司范围增加所致
库存股	43,004,972.00	1.80	10,000,000.00	0.55	330.05	主要系本报告期回购公司股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8,692.79	0.00	-7,290.09	0.00	-1,590.97	主要系本报告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367,484.1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321,234.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372,297.29	设备采购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6,010,962.67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42,416.99	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合同资产	210,940,702.91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7,090,493.93	短期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2,409,661.79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400,187,769.58	

注 1：货币资金受限资金年末余额为 129,746,910.95 元，具体原因见附注六、1。

注 2：合同资产受限系本公司子公司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为取得长期借款，将雅安市荣经县泾河、荣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PPP 模式下应收款项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发展银行雅安市分行。

注 3：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受限系本公司子公司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取得短期借款将 1#厂房、2#厂房、3#仓库、4#仓库抵押给安徽濉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蔡里支行。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从公司主要业务来看，公司主要属于园林绿化行业。

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竞争优势、公司所处行业格局、主要行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可能面对的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5	5
总金额					14,396.61	14,396.6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5	14,396.61
境外		
其中：		
总计	5	14,39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5	5
总金额					39,183.43	39,183.43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5	39,183.43
境外		
其中：		
总计	5	39,183.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付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四川省雅安市蒙经县经河、蒙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单一模式	22,168.71	2019/5/24-2021/5/24	88.69%	7,256.92	18,038.80	6,045.86	14,948.09	17,907.86	是	是
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	单一模式	6,587.00	2021/10/15-2022/10/14	32.29%	1,771.84	1,951.20	1,366.31	1,506.40	1,317.40	是	是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施工第3标段(西玉河村工程)	单一模式	6,436.91	2015/11/30-2016/12/12	70.01%	611.72	3,949.62	413.00	2,677.50			是	是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施工第3标段（西玉河村工程）2022年复工，原合同工期延长。

4.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 17（个），金额 17,638.39 万元人民币。

5.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 19,935.72 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5,385.60 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 14,550.12 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光伏产业板块的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乾景元隆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作为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办理募投项目备案、环评等必要手续，开展募投项目的建设和生产经营活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7,556,202.63			7,556,202.63
合计	5,000,000				12,556,202.63			17,556,202.6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了济南德信发起私募基金投资,本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支付投资基金款100万元,2021年9月2日支付投资基金款400万元,2022年4月22日支付投资基金款500万元,累计支付1000万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出售及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持有乐峰赤壁34.4357%股权通过公开拍卖方式转让给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同意福建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及乾景设计就应收账款债务重组事项分别与乐峰赤壁签订《债务偿还及部分免除协议》。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	1,000.00	100.00%	5,645.96	4,314.90	469.02	-522.57
福建五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管理	3,000.00	51.00%	26.08	-55.90	0.00	-2.12
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3,000.00	83.33%	5,822.11	3,228.90	927.22	300.64
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	苗木销售	2,000.00	100.00%	914.10	201.49	5.22	-59.89
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贸易	1,000.00 万港币	100.00%	136.75	-30.40	0.00	-0.59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旅游资源的投资开发、运营管理	5,000.00	100.00%	7,353.80	1,731.64	0.00	-1,788.65
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旅游资源的投资开发、运营管理	10,000.00	51.00%	0	0	0	-2.63
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5,000.00	100.00%	0.15	-0.15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5,040.41	85.00%	23,795.05	4,287.89	0.00	-464.50
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	信息技术服务、	10,445.00	100%	16,076.46	7,517.41	0.00	-2,911.58

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						
北京乾景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8,000.00	100%	0.05	0	0	0
北京乾景云隆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	320.00	100%	0	-0.48	0	-0.48
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与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	10,000.00	100%	15,492.47	-5.11	0.00	-5.11
安徽乾景元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与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	5,000.00	100%	0	0	0	0
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制造与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	5,000.00	100%	0	0	0	0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节能减排相关技术服务	5,000.00	25.00%	119,734.97	41,351.50	69,745.93	13,296.72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旅游及风景资源的开发	26,000.00	39.44%	34,841.42	5,991.75	636.26	-4,215.7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从战略高度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对于“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言的新的使命任务，再次强调了大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础条件。提出要持续推动绿色发展，明确“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应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2023年1月19日,国务院发布《新时代的中国绿色发展》白皮书，全面介绍中国绿色发展理念、实践与成效。白皮书强调，绿色发展是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是用最少资源环境代价取得最大经济社会效益的发展，已经成为各国共识。

国家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持续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生态环保投资完成额从2013年的1416亿元高速增长到2021年的8210亿元，CAGR近50%。“十四五”国土绿化目标提出：力争到2025年全国森林覆盖率达到24.1%，森林蓄积量达到190亿立方米，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57%，湿地保护率达到55%，60%的可治理沙化土地得到治理。《全国湿地保护工程规划(2002-2030年)》中提到：到2030年，中国湿地自然保护区将发展到713个，国际重要湿地达到80个，建成53个国家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示范区。在国储林方面，林业局规划2035年建成

2000 万公顷国储林，投入规模预计将超 5000 亿元，国储林市场规模年均增加 260-380 亿元。政策推动，生态环境保护行业发展前景较好。

园林行业紧跟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产业政策步伐，不断调整业务结构，从传统地产、市政园林绿化向生态建设、水域治理、固废处置、土壤修复、特色小镇、文化旅游及农村生态环境治理等领域转型，业务发展多元化，多种业务模式并重；同时，面临融资等方面压力，对企业发展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传统园林绿化行业门槛较低，经过多年快速发展已处于成熟期，目前企业数量众多，单个企业经营规模偏小，整体集中度低，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园林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通过业务结构调整或对外收购实现业务转型，分别进入生态建设、环保治理、全域旅游等新领域，园林行业在持续转型中呈现分化，生态建设、环保治理、全域旅游等成为主要转型方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党的二十大“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的目标，公司以规划设计为引领，联动以“生态+”为核心点的全领域业态，聚焦以“森林+”为增长点的全产业生态，明确以“碳中和”为发力点的强转型势态，实现“规划引领、双轮驱动、多点支撑、转型有力”的战略布局。积极发挥资源整合优势，实现协同发展，构筑多领域、全过程的整体解决方案和高质量一揽子服务。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多板块协同发展。生态建设板块包括市政绿化、生态湿地、温室展馆、地产景观、生态修复、苗木种植与养护等业务；规划设计板块包括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市政设计等业务；生态旅游板块包括森林旅游和农业旅游等业务；参股汉尧碳科丰富了环保科技板块。公司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多板块协同发展。

通过收购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7 家公司，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募投项目，公司将进一步开拓业务领域，加快转型升级速度。随着未来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增加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组件、硅片以及风光储能一体化电站开发运维业务，公司业务布局也将更为合理。随着公司未来光伏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预计将转变为光伏+园林的双主业模式，积极探索公司现有园林景观业务与光伏产业之间的协同方式。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将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生态建设、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科技环保等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助力公司进入光伏电池及组件研发生产销售领域，实现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目标，并从人才、制度、激励、思想等方面保障各项措施落实和目标实现。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发展生态环境板块业务。生态环境为公司多元化业务布局的核心，2023 年，公司将继续以生态建设为主营，在推进实施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项目等重大生态景观建设项目的同时，继续加强市场拓展、创新营销模式，推动重点跟踪项目的落地，并不断储备新的生态建设项目，促进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

2、整合规划设计资源，规划设计板块实施协同发展。规划设计作为公司多元化布局的组成之一，既要作为独立板块独立运营，又要协同发展支撑公司其他项目。公司规划设计板块将通过“自主建设、资本撬动、平台合作”的建设模式实现“支撑主业，引领转型”目标；公司将继续丰富完善与当前及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相匹配的资质体系，并以设计平台合作为主线，进一步深化和扩大与相关咨询、监理、设计等公司的合作，打造设计咨询和规划体系，向提供多专业、全方位、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的建设目标迈进。

3、积极推进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在技术上将通过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等方式培养和引进人才，形成专业稳定的科研队伍，技术部门将从研发、试验等多维度综合提高光伏产品转换效率和产品质量。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产品及服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增加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组件、硅片以及风光储能一体化电站开发运维业务。

4、开拓储备人才、优化激励制度。公司将培养国际化、市场化、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市场营销、商务管理、项目管理、区域化发展开拓储备人才；同时，匹配适合的组织架构，实行矩阵式、网络化组织模式，进一步推行信息化、平台化。从业务战略定位到业务内容整合，从业务流程建设到组织架构匹配，从岗位职责明晰到人力资源配套体系建设和管理制度的宣贯，推动制度体系与标准的贯彻和实施，并建立完整的督办体系和审计流程，与绩效考核挂钩，做到制度运行有监督，工作落实有反馈。建立包括多层次激励机制，制定长期激励方案，使每一位奋斗的乾景人都能够享受公司发展红利。

5、加强市场拓展、项目管理及多渠道融资，确保合同、产值、回款、融资目标实现。公司将加强项目营销的整体策划和协调沟通，融资、设计等参与前期策划，成本、项目管理等在项目推进中提前介入，审计全流程介入。全面推行项目管理目标责任制，推行项目经理竞聘上岗制度，推行项目考核评分制度，强化项目考核兑现，促进项目管理标准化；着力提高项目品质质量，提高项目效益价值、强化安全文明管理及工期控制；优化分包洽谈及合同操作指引和资料管理办法，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做好内部审计团队建设和内审规范编制工作，积极开展项目、合同、财务、内控、责任、专项等审计，防控各环节风险。回款工作依然是 2023 年工作重中之重，制定应收账款追缴奖励办法，并切实施行。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科技环保等板块协同发展，积极推动战略转型，在业务发展和战略转型过程中可能面对以下风险。

1、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比重较大的风险

园林工程项目的传统模式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从而形成大量存货和应收账款。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房地产开发商、地方政府机构和企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较高，但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房地产开发商整体工程进度、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及企事业单位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债务水平等的影响，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项目运作周期相对较长也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已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严格执行会计政策，并加强项目结算和回款，控制相关风险。同时，公司部分项目采用 PPP 模式和 EPC 模式，项目周期较长，项目落地受政策颁布进度、政策支持力度等的直接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政策，牢牢抓住 PPP 模式和 EPC 模式发展机遇，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项目。

2、企业战略转型的风险

园林绿化行业门槛相对较低，经过多年快速发展已处于成熟期，企业数量众多，整体集中度低，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进一步开拓业务领域，加快转型升级速度，在转型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有业务市场占有率下降，进入新领域竞争力不足，从而导致整体盈利能力短期下降的风险。公司收购国晟能源下属七家子公司并推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方案，收购前公司不具备光伏产业相关经营管理经验，收购后可能面临业务转型、管理融合和市场政策变化等方面的风险，可能导致实际经济效益不达预期。

3、企业的资金风险

园林工程项目一般投资规模较大，对公司资金实力提出较高要求。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及业务竞争力的提升，资金实力客观上对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的限制越来越明显。公司开展工程项目，占用大量营运资金，且存货和应收账款比重较大，项目结算和工程款回收效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资金周转速度慢，不能满足业务开展需要。此外，公司进入生态旅游领域，单体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以上情况对公司融资能力、资金运作能力、资产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若出现运营资金不足，将影响公司新项目承接、在手项目实施以及新业务的布局，从整体上影响公司发展速度。为此，公司将考虑充分发挥资本运作平台功能，利用资本市场多元化投融资渠道，克服资金短板，为公司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4、企业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增加、业务模式的变化、转型业务的实施，公司管理将面临管理半径延长、专业团队和人才引进滞后、团队协作需要磨合等方面的综合考验。如果公司的管理模式与管理效率未能随着业务领域的扩大而合理的调整和加强，人才的储备与能力未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难以保证公司高效运营，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此外，上市公司相关规则对公司规范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在信息披露、三会运作、投资者关系、持股管理等方面需严格遵守证

监会、上交所颁布的相关规则，否则可能因违反相关规则面临被采取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风险。为此，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战略研究团队，并积极借助外部专业机构力量，协助公司完善顶层设计和组织架构，建立更为健全的管理制度，促进各项规则、制度的落实，为公司的高效管理、规范运作提供保障。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设置，权责明晰，各行其事，运作规范。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对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法人治理符合要求，实际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程序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有律师出席见证；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实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和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资产完整、产权清晰；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账户，并有独立的机构和职能部门。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现任董事共 5 名，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符合规定要求。公司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和勤勉的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中均有独立董事参与，其中审计委员会中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主任委员。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投资战略、审计、人事和薪

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职能，运作良好，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合法性、科学性、正确性，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现任监事共 3 名，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投资者关系及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规定，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并通过上证 e 互动、电子邮箱、传真等方式，确保与投资者有效沟通。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守信的原则对待利益相关者，在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的同时，能够充分尊重投资者、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和实施了按岗位定职、定酬的体系和管理目标考核责任体系，并以此对公司员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励。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关于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经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8、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并指定《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并做好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5、《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7、《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8、《关于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9、《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10、《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4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9、《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11.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11.01、沈永宝。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00、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2.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2.05、发行数量；2.06、限售期；2.0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2.08、未分配利润的安排；2.09、上市地点；2.10、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0、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公司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回全福	董事长	男	57	2011年7月4日	2023年8月21日	94,776,639	71,082,480	23,694,159	协议转让	50.4	否
张磊	董事	男	53	2016年7月4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50.69	否
	副总经理			2011年11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王浪浪	董事	女	41	2020年3月12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24.94	否
蒋力	独立董事	男	56	2018年8月29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7.2	否
刘金龙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7	2016年7月4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3	否
沈永宝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年7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4.2	否
任萌圃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0年3月12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36.13	否
刘兆麒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0	2021年7月19日	2023年8月21日	0	1,300	1,300		14.55	否
李玉梅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2021年7月19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13.02	否
朱仁元	副总经理	男	55	2011年11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53.87	否
苏建华	副总经理(离任)	女	57	2011年11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28.5	否
张永胜	财务总监	男	51	2011年11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52.08	否
李萍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1年11月5日	2023年8月21日	0	0	0		53.04	否

合计	/	/	/	/	/	94,776,639	71,083,780	23,695,459	/	391.62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回全福	男，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绿化科科长，大连三星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连乾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大连乾璟园林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大连乾璟园林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大连乾璟苗木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怡景嘉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原野春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乾景天元苗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乾景大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北京五八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1 年 7 月 4 日至今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磊	男，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市香山中学教师，保利大厦公关部经理，北京伟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1 月加入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至今。2016 年 7 月 4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分管公司市场经营部，同时担任公司兰州分公司负责人。
王浪浪	女，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园林绿化工程师。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设计部景观设计师；2010 年 2 月至今，历任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后期深化部部长，现任综合管理所所长；2020 年 3 月 12 日至今，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蒋力	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主要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等学科的教学与研究工作。2000 年 12 月-2003 年 9 月，任天津商学院会计系教师；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北京联合大学会计系教师；2009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语言大学会计系副教授、MPAcc 中心办公室秘书。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至 2019 年 5 月任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8 月 29 日至今，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永宝	男，1963 年出生，博士。1987 年至今，就职于南京林业大学，现任南京林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学科带头人。国家林业局南方林木种子检验中心主任，国家林业局植物新品种分子测定实验室主任，南方植物新品种权事务所主任，全国林木种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江苏省林木品种审定委员会委员，2022 年 7 月 4 日至今，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任萌圃	男，197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市政专业一级建造师。2004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乾景园林苗木事业部经理、佛山原田道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扬中青野芝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乾景园林职工代表监事。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融创华北区域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景观工程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乾景园林战略投资部，负责科技研发、转型业务研发。2020 年 3 月 12 日至今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玉梅	女，199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2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历任乾景园林出纳、费用会计。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乾景园林成本会计。2021 年 7 月 19 日至今，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刘兆麒	男，199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文旅事业部经理、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董事、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董事、福州麒汇文化传媒有

	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无用无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7月19日至今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仁元	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园林高级工程师，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历任北京市植物园绿化科植保主管、养护队副队长、园艺队副队长、温室中心常务副主任、种苗中心主任，英国皇家温莎大公园塞维尔花园园艺师，北京北植创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阳光林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5日至今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永胜	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华鹤集团华鹤家居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北京常青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大众聚友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12月进入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11月5日至今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萍	女，197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副经理。2009年11月进入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历任花卉园艺中心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2020年4月20日至今担任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1月5日至今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金龙 (已离任)	男，1966年出生，荷兰瓦格宁根大学农村发展社会学博士。1990至2008年，就职于中国林科院林业研究所。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林业与资源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林业和资源政策研究中心主任，国家发展战略研究院研究员；韩国首尔大学、荷兰瓦格宁根大学兼职教授；民政部全国城乡社区建设专家组成员；农业部农业文化遗产专家组成员；国家林业局长远战略规划专家组成员；国际林联林业经济与政策学部副主席；中国生态学会民族生态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林学会自然与遗产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林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农经学会理事。2016年7月4日至2022年7月4日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建华 (已离任)	女，1967年出生，专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山东德州恒升化工有限公司审计处处长，泛华集团北京监理公司副总经济师，北京华建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月进入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11月5日至2022年5月23日担任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分管公司审计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回全福	北京五八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3月	
	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5月	
李萍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沈永宝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87年7月	
刘金龙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	林业与资源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韩国首尔大学	兼职教授		
	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多伦多大学	博士生导师		
	中国生态学会	民族生态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中国林学会	理事		
	中国林业经济学会	常务理事		
蒋力	北京语言大学会计系	副教授	2009年6月	
	MPAcc 中心办公室	秘书	2009年6月	
刘兆麒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福州麒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8月	
	北京无用无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成果及个人经营业绩相挂钩，年终由公司考核评定后一次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已支付，与本报告披露的薪酬总数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391.62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苏建华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刘金龙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沈永宝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1月10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2、关于注销连江分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1月14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3月11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5、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8、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1、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4月26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5、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6、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7、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9、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0、关于2021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11、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2、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3、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5月11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转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22年6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变

二十七次会议	月 17 日	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5、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9、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11、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12、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1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9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0、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4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9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2、《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乾景元隆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股权出售及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回全福	否	13	13	9	0	0	否	0
张磊	否	13	13	13	0	0	否	0
王浪浪	否	13	13	9	0	0	否	4
蒋力	是	13	13	13	0	0	否	1
刘金龙	是	7	7	7	0	0	否	0

沈永宝	是	6	6	6	0	0	否	0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蒋力（主任委员）、沈永宝、回全福
提名委员会	沈永宝（主任委员）、蒋力、回全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蒋力（主任委员）、沈永宝、回全福
战略委员会	回全福（主任委员）、张磊、沈永宝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6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6、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7、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4月28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8月29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10月28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4月26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2021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1月10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年12月29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债务重组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5).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6月17日	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8
销售人员	9
市场人员	9
技术人员	189
财务人员	20
行政管理人员	87
设计人员	27
合计	3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28
本科	141
大专	120
高中及以下	106
合计	39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执行的薪酬政策以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力为原则，实行以岗位价值和个人业绩为主要分配因素的薪酬制度。2023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具有竞争性的薪酬、考核与激励机制，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发挥员工潜能，打造稳定、团结、进取的团队，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建设学习型组织，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员工需求，制定高效的培训计划，为各类员工提供专业、个性化的培训课程，充实企业的人力资本积累。2023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各级管理人员、基层员工等的培训，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整体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85,87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253,360.49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于公司2021年度未实现盈利，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

议的要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2月14日，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2,485,950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至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有效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好的履行职责，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根据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两部分。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年终发放。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请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规范管理。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或执行董事）及监事会（或监事）（以下简称“三会”）对其行使管理、协调、监督、考核等职能。公司各职能部门按职能条线对子公司进行战略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监督等方面进行管理。此外，公司还通过 OA 系统等管理软件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及北京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并完成《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内容涵盖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及境外投资者、其他问题等七个方面。经自查，本公司在上述方面均依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等业务，目前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近期开展的工程项目，如四川省雅安市荣经县经河、荣经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定兴县京港澳高速东引线两侧绿化工程，东方市福民公园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EPC），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等项目，均为生态建设项目，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项目建成后，将大大改善自然生态环境，美化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坚持以“建设美丽生态、改善人居环境”为己任，在环保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节能减排的方针政策，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和绿色施工，实现达标排放和生产环境的持续改进，不断实现设计优化、节约建造、运维管理、节能减排、环保产业、企业文化全面绿色发展。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等业务，确定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等板块协同发展战略。公司坚持以“建设美丽生态、改善人居环境”为己任，树立“凝聚共识，诚信为本，倾情敬业，服务社会”的企业宗旨，发扬“传承创新，乾坤风景”的企业精神，以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生态平衡、可持续发展的大美景观为己任，打造园林绿化行业的卓越品牌形象，信守企业与客户、员工、股东、社会之间相互依存、和谐共赢的共同价值观，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方位的优质产品和服务，为股东创造价值。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将内控制度涵盖到各个主要运营环节中，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必要保证。公司内控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有效控制、监督作用，并且能够发挥较好的控制与防范风险的作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便于投资者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和成果，报告期内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114 份。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通过电话咨询、上证 e 互动、投资者说明会及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等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按照规定提供网络投票，并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和披露；在选举董事和监事过程中，按照规定实施了累积投票，保障股东权利的实施。

公司重视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重合同、守信用。公司实施资金预算和财务风险控制，完善财务结构，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不断完善质量管理、采购管理制度体系，在严格遵守国家、行业标准的基础上，以工程质量为核心，围绕工期、质量、成本、安全的“四控”工作，强化工程项目管理，强化过程控制，确保项目如期、保质履约，并逐步向标准化、专业化方向推进。公司制定了项目质量实施标准，定期检查总结，并对不合格工程及时要求整改，确保工程质量。公司为项目优化配置资金、设备、技术、人才等资源，加强现场管理。在提供优质工程服务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开展业务宣传和企业形象展示，建立良好的企业品牌。近年来，公司完成了一批对工期要求紧、品质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的大型工程，为品牌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也赢得了客户好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推动管理体系的信息化过程中，推动采购的统一、规范和信息化，推动信息共享，以工程项目需求为导向，与上下游企业开展合作，以诚信为基石，以双赢为目标，保持长期的良好合作。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员工的权益保护，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体系，积极开展业务和知识培训，关心员工生活和职业发展，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组织员工集体活动，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公司坚持“任人唯贤，唯才是用”的用人原则，为员工自

我价值提升和个人发展的提供平台。在公司管理体系升级过程中，公司组织相关专业知识培训如法务、证券、办公软件、项目管理等培训，提升了公司员工的业务技能、专业素养。节假日，公司举办了丰富多彩的集体活动，提升员工的幸福感。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等业务，并积极响应“生态文明建设”的基本国策，发挥园林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优势，形成以生态建设为主营，规划设计、生态旅游、环保科技协同发展的业务布局，并通过股权收购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向光伏领域延伸，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紧密联系。公司致力于建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人类活动景观空间，在市政绿化、温室景观、地产景观、生态公园、湿地公园等项目的建设，充分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生态系统的自然规律，贯彻设计理念，依靠公司全产业链优势，将设计与施工、环境与人居有机结合在一起，达到“虽有人作、宛自天开”的艺术境界，打造和谐、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现代精品工程。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回全福、杨静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没有从事与乾景园林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将不单独或与他人或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乾景园林及其子公司目前及今后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如有任何竞争性业务机会，应首先促使以不亚于提供给本人的条件提供给乾景园林。如因违反该承诺导致乾景园林及其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以现金形式进行赔偿。	2012年10月9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回全福、杨静	如应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分公司或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分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2年10月9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回全福、杨静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乾景园林股份总数的25%；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乾景园林股份；在申报离任6	2012年10月18日、2014年5月10日，在担任董事、高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乾景园林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乾景园林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后 18 个月内持续有效				
股份限售	回全福、杨静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	2014 年 5 月 10 日，期限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回全福、杨静		乾景园林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公告，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人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2014 年 5 月 10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23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还兰女、汪宁、芦建国、刘志学、张林波、任萌圃、朱仁元、张磊、苏建华、张永胜、李萍	乾景园林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乾景园林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6 月 23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回全福、杨静	若公司因历史上曾租赁基本农田用于苗木种植一事受到有关的处罚，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公司因此所遭受的所有经济损失和费用。	2014 年 7 月 21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回全福、杨静	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7 月 21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回全福、杨静、张磊、蒋力、刘金龙、朱仁元、苏建华、张永胜、李萍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11月9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回全福、杨静	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11月9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晓红、徐述国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和公司兰州分公司与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已判决，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提起上诉，目前尚处于二审审理期。	公告编号：临 2019-045、临 2022-007；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披露了公司与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立案，进入诉讼程序。	公告编号：临 2023-001；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11月9日，公司与国晟能源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22年11月24日，公司与国晟能源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目标公司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进行约定，并对《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22年12月27日，公司已向国晟能源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8,000万元，7家子公司已经分别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详见公告临2022-091、临2022-102、临2022-11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回全福	控股股东				135,575.00	25,000,000.00	25,135,575.00
杨静	控股股东				65,975.00	15,449,311.10	15,515,286.10
国晟能源	参股股东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01,550.00	70,449,311.10	70,650,861.1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向回全福借款 2,5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3.65%； 2.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向杨静借款 1,544.93 万元，借款利率为 3.65%； 3.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向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3.65%。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97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27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2,27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交易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公告查询索引	执行情况
1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北京市海淀区园林绿化局	海淀区园外园生态环境提升四期工程（东西红门、中坞新村片区）（施工）	7,560.00	临 2022-018 号	施工中
2	《凤山县供排水及环卫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第一工区）劳务协作合同》	广西北投环保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凤山县供排水及环卫污水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第一工区）劳务协作	5,385.60	临 2022-026 号	尚未执行
3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人民政府	大兴新城城市休闲公园（施工）二标段	3,242.00	临 2022-068 号	施工中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2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743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回全福	-23,694,159	71,082,480	11.06	0	质押	31,332,632	境内自然人
杨静	-47,020,113	56,867,255	8.85	0	质押	56,867,255	境内自然人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1,428,572	51,428,572	8.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加强	8,774,500	8,774,500	1.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景玉	7,880,000	7,880,000	1.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车啟平	-460,000	6,700,000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东璘	6,259,900	6,259,900	0.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戴艳霞	4,518,900	4,518,900	0.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幼聪	4,291,172	4,291,172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宵峰	4,264,900	4,264,9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回全福	71,082,480	人民币普通股	71,082,480				
杨静	56,867,255	人民币普通股	56,867,255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1,428,572	人民币普通股	51,428,572				
张加强	8,774,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4,500				
杜景玉	7,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80,000				
车啟平	6,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				
李东璘	6,2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9,900				
戴艳霞	4,5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4,518,900				
毛幼聪	4,291,172	人民币普通股	4,291,172				
郑宵峰	4,2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4,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7,073,000股股份。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回全福、杨静为夫妻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回全福、杨静与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回全福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乾景园林董事长
姓名	杨静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乾景园林副董事长，现任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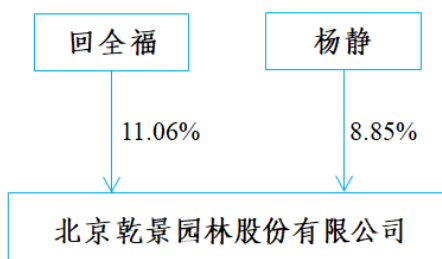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回全福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乾景园林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杨静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乾景园林副董事长，现任北京世纪乾景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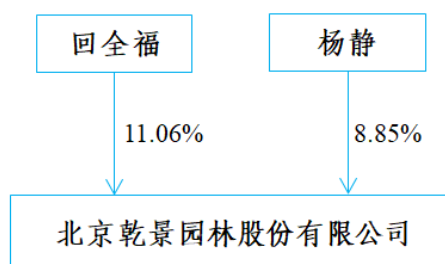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9、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年3月2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13
拟回购金额	40,000,000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9,558,95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2022年2月25日，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558,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最高成交价为4.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7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0,424,498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已将回购专户的2,485,950股股份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回购专户剩余7,073,000股股份。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众环审字（2023）0600018 号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乾景园林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乾景园林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六、3 应收账款所述，2022 年 12 月 31 日，乾景园林公司应收账款 716,664,945.97 元，坏账准备 347,661,430.31 元，其中单项计提 244,408,068.16 元，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	<p>（1）了解并测试乾景园林公司评估、确认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复核用于计提坏账准备的信息，包括复核应收款项账龄的准确性，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经营状况</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用损失 103,253,362.15 元，应收账款净值 369,003,515.66 元。</p> <p>如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0 金融资产减值所述，应收款项减值应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管理层需单项评估其信用风险。</p> <p>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做出了重大判断，基于此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及现金流量情况等因素，评估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的评估是否合理；</p> <p>(3) 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验证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p> <p>(4) 对账龄较长、逾期未回款的应收款项，关注交易对方是否存在财务困难或其他异常情况，复核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可回收金额的假设及判定依据，询问项目管理人员，评估是否出现减值迹象；</p> <p>(5) 审阅应收款项减值测试的支持性文件，复核乾景园林公司应收款项减值的计提及披露。</p>

(二) 合同资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六、8 合同资产所述，2022 年 12 月 31 日，乾景园林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602,979,061.31 元，减值准备 63,528,130.42 元，合同资产净值 539,450,930.89 元。</p> <p>如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3 合同资产所述，乾景园林公司合同履约进度大于合同结算的金额形成合同资产。</p> <p>由于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评估是否存在合同资产减值时做出了重大判断，管理层对合同资产减值迹象的主观判断和有关会计估计存在不确定性，由此合同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基于前述情况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并测试乾景园林公司评估、确认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选取样本对合同资产金额重大的项目实施完工进度函证程序，检查相关交易合同的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期后结算及回款情况等，验证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合同资产减值判断的合理性；</p> <p>(3) 对账龄较长、逾期未结算的合同资产，关注交易对方是否存在财务困难或其他异常情况，复核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未来可回收金额的假设及判定依据，询问项目管理人员，评估是否出现减值迹象；</p> <p>(4) 结合工程项目完工百分比及主营业务成本的审计，关注乾景园林公司是否高估或者低估合同资产；</p> <p>(5) 关注在施工程是否存在亏损合同，复核乾景园林公司合同资产减值的计提及披露。</p>

(三) 建造合同收入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乾景园林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园林工程施工，并取得相关的建造合同收入，如乾景园林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29 收入及财务报表附注四、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所述，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乾景园林公司采用投入法，按照合同履行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合同履行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p> <p>收入作为关键业绩指标，存在被管理层操纵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的固有风险；同时管理层需要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做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基于以上两点，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并测试乾景园林公司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建造合同履行进度计算及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复核关键合同条款，验证合同预计总收入；</p> <p>(3)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合理及充分；</p> <p>(4) 选取样本，核对材料领用单、结算单或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验证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p> <p>(5) 获取建造合同项目台账，对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项目毛利率、履约进度等指标及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性复核，对异常项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p> <p>(6)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复核履约进度计算表，对资产负债表日的项目状态及履约进度实施现场勘察、函证程序，评估乾景园林公司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的合理性。</p>

四、 其他信息

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乾景园林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乾景园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乾景园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乾景园林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乾景园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乾景园林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乾景园林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朱晓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述国

中国 武汉

2023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9,472,151.68	144,333,340.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457,189.12	427,500.00
应收账款	七、5	369,003,515.66	394,663,578.39
应收款项融资		325,566.00	
预付款项	七、7	28,946,734.37	12,270,496.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04,458,882.86	41,580,067.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2,940,275.45	4,019,873.45
合同资产	七、10	62,282,004.13	217,953,446.06
持有待售资产		52,043,34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746,050.38	15,746,394.7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8,741,188.13	33,041,517.10
流动资产合计		1,032,416,903.31	864,036,213.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34,304,884.48	50,050,934.86
长期股权投资		232,548,180.58	266,886,362.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7,556,202.63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520,238.84	4,593,774.96
固定资产	七、21	145,863,236.92	54,704,501.59
在建工程	七、22	214,877,475.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396,905.15	6,376,090.90
无形资产	七、26	117,902,928.22	152,603,228.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9,458,671.14	12,848,24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496,620.80	242,70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64,131,733.42	409,135,371.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5,057,077.63	962,441,220.49
资产总计		2,387,473,980.94	1,826,477,434.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911,1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321,234.00	
应付账款	七、36	396,923,297.46	178,259,422.84
预收款项	七、37	28,571.43	111,807.62
合同负债	七、38	19,832,865.61	156,419,428.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812,942.78	5,438,949.07

应交税费	七、40	2,995,376.63	1,329,901.9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07,087,314.82	7,992,124.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071,613.75	10,006,74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9,781,492.52	67,861,498.37
流动负债合计		990,765,820.11	427,419,872.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04,270,000.00	55,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736,135.76	4,212,357.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174,5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2,283,640.81	32,467,156.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464,346.57	91,929,514.34
负债合计		1,143,230,166.68	519,349,38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42,857,142.00	642,857,1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3,177,304.22	390,688,785.18
减：库存股	七、56	43,004,972.00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8,692.79	-7,290.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7,672,869.79	47,672,86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245,318.96	140,934,82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565,717.84	1,212,146,328.55
少数股东权益		224,678,096.42	94,981,71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4,243,814.26	1,307,128,048.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87,473,980.94	1,826,477,434.46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176,831.72	125,355,35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7,500.00
应收账款		280,153,478.46	384,640,215.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193,042.46	11,419,849.10
其他应收款		235,218,590.48	145,096,563.7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77,882,147.86	288,115,697.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21,649.95	18,203,193.78
流动资产合计		722,445,740.93	973,258,373.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9,196,435.23	419,160,097.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520,238.84	4,593,774.96
固定资产		35,597,910.44	37,159,303.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26,670.43	5,740,005.63
无形资产		444,646.43	348,448.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37,472.05	12,848,24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7,842,941.35	279,303,22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366,314.77	764,153,101.36
资产总计		1,472,812,055.70	1,737,411,47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11,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5,535,110.43	177,634,381.49
预收款项		28,571.43	111,807.62
合同负债		11,985,091.02	207,702,255.30
应付职工薪酬		4,511,440.85	4,756,535.90
应交税费		84,499.75	121,679.15
其他应付款		120,175,467.70	45,066,122.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7,959.74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960,687.96	53,231,013.39
流动负债合计		425,019,939.99	490,623,794.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12,045.89	3,740,005.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283,640.81	32,467,156.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95,686.70	36,207,162.02
负债合计		459,215,626.69	526,830,95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2,857,142.00	642,857,1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326,580.39	385,013,998.79
减：库存股		43,004,972.00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72,869.79	47,672,869.79
未分配利润		-20,255,191.17	145,036,507.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3,596,429.01	1,210,580,51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2,812,055.70	1,737,411,474.60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197,850,658.70	176,798,926.7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97,850,658.70	176,798,926.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8,038,640.94	221,154,063.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6,821,496.51	161,786,981.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681,816.42	1,479,468.45
销售费用	七、63	1,930,471.66	2,228,319.84
管理费用	七、64	45,759,274.25	44,255,145.14
研发费用	七、65	11,634,680.84	10,802,594.80
财务费用	七、66	210,901.26	601,553.48
其中：利息费用		306,454.92	1,901,262.99
利息收入		572,653.32	1,475,390.47
加：其他收益	七、67	95,606.22	202,898.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665,334.58	10,903,69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28,481.95	8,004,737.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3,090,926.25	-114,390,833.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6,113,500.60	-57,751,94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0,291,977.36	188.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923,445.65	-205,391,135.13
加：营业外收入		3,590.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75,853.73	5,039.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495,709.16	-205,396,174.7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16,867.10	22,821,162.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512,576.26	-228,217,337.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176,512,576.26	-228,217,337.58

“—”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180,140.63	-210,704,040.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32,435.63	-17,513,297.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5,982.88	6,334.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982.88	6,334.3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982.88	6,334.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982.88	6,334.3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396,593.38	-228,211,003.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064,157.75	-210,697,705.6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32,435.63	-17,513,297.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0,590,936.01	200,856,831.01
减：营业成本		175,450,112.50	177,881,598.78
税金及附加		1,181,220.13	882,109.89
销售费用		1,930,471.66	2,228,319.84
管理费用		37,025,462.47	31,575,199.36
研发费用		9,109,075.40	8,497,820.78
财务费用		153,934.28	663,505.76
其中：利息费用		233,559.37	1,901,262.99
利息收入		369,843.90	1,394,488.69
加：其他收益		75,687.96	193,300.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59,303.54	13,531,858.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48,318.06	19,948,318.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44,994.13	-113,604,157.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909,534.95	-17,214,241.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05.42	188.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270,572.59	-137,964,774.03
加：营业外收入		3,590.22	
减：营业外支出		24,715.91	2,6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291,698.28	-137,967,374.03
减：所得税费用			21,662,430.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291,698.28	-159,629,804.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291,698.28	-159,629,804.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291,698.28	-159,629,804.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528,773.19	148,196,290.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4,205.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373,872.20	27,966,38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356,850.81	176,162,67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115,883.05	223,322,145.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96,570.82	31,826,71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6,062.55	5,788,31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5,916,202.38	65,051,90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04,718.80	325,989,08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7,867.99	-149,826,41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1,821.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8,95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1,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99,942.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1,942.27	414,052,57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2,654.38	8,037,616.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90,000.00	43,792,84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946,333.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00,000.00	422,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38,987.78	474,280,464.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27,045.51	-60,227,88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0,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0,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220,000.00	6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370,930.1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590,930.10	78,52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5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23,652.24	5,639,32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966,447.00	23,145,4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40,099.24	108,784,79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50,830.86	-30,264,596.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982.79	-29,425.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08,099.85	-240,348,31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33,340.58	383,681,66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25,240.73	143,333,340.58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845,845.50	203,257,912.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47,458.01	15,098,87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393,303.51	218,356,78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223,901.30	212,412,785.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90,343.87	24,596,621.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75,985.16	3,160,86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38,332.55	56,867,99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28,562.88	297,038,26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4,740.63	-78,681,48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151,821.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8,95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1,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000.00	414,052,57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4,887.73	8,011,62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43,500.00	109,16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8,387.73	539,622,62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6,387.73	-125,570,04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36,718.42	156,767,0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936,718.42	156,767,02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0,055.56	2,124,29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76,917.12	126,802,20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26,972.68	208,926,49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0,254.26	-52,159,473.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31,901.36	-256,411,00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355,353.42	380,766,35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23,452.06	124,355,353.42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2022 年年度报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2,857,142.00				390,688,785.18	10,000,000.00	-7,290.09		47,672,869.79		149,101,124.45		1,220,312,631.33	94,981,719.48	1,315,294,35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8,166,302.78		-8,166,302.78		-8,166,302.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857,142.00				390,688,785.18	10,000,000.00	-7,290.09		47,672,869.79		140,934,821.67		1,212,146,328.55	94,981,719.48	1,307,128,048.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8,519.04	33,004,972.00	115,982.88				-162,180,140.63		-192,580,610.71	129,696,376.94	-62,884,233.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982.88				-162,180,140.63		-162,064,157.75	-14,332,435.63	-176,396,593.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581.60	33,004,972.00							-31,692,390.40	145,204,750.01	113,512,359.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5,204,750.01	145,204,75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2,581.60	33,004,972.00							-31,692,390.40		-31,692,390.4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2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75,937.44						1,175,937.44	-1,175,937.44	-	
四、本期末余额	642,857,142.00				393,177,304.22	43,004,972.00	108,692.79		47,672,869.79			-21,245,318.96	1,019,565,717.84	224,678,096.42	1,244,243,814.26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2,857,142.00				385,009,685.18		-13,624.47		47,672,869.79		350,489,749.09		1,426,015,821.59	110,745,845.0600	1,536,761,66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49,112.58		1,149,112.58		1,149,112.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857,142.00				385,009,685.18		-13,624.47		47,672,869.79		351,638,861.67		1,427,164,934.17	110,745,845.06	1,537,910,77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9,100.00	10,000,000.00	6,334.38				-210,704,040.00		-215,018,605.62	-15,764,125.58	-230,782,731.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34.38				-210,704,040.00		-210,697,705.62	-17,513,297.58	-228,211,003.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7,428,272.00	-2,571,728.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428,272.00	7,428,27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42,857,142.00				390,688,785.18	10,000,000.00	-7,290.09		47,672,869.79		140,934,821.67		5,679,100.00	-5,679,100.00	1,307,128,048.03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2,857,142.00				385,013,998.79	10,000,000.00			47,672,869.79	153,202,809.89	1,218,746,82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8,166,302.78	-8,166,302.7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857,142.00				385,013,998.79	10,000,000.00			47,672,869.79	145,036,507.11	1,210,580,517.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2,581.60	33,004,972.00				-165,291,698.28	-196,984,088.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291,698.28	-165,291,698.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581.60	33,004,972.00					-31,692,390.40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2,581.60	33,004,972.00					-31,692,390.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2,857,142.00				386,326,580.39	43,004,972.00			47,672,869.79	-20,255,191.17	1,013,596,429.01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2,857,142.00				385,013,998.79				47,672,869.79	303,517,199.20	1,379,061,2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49,112.58	1,149,112.5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2,857,142.00				385,013,998.79				47,672,869.79	304,666,311.78	1,380,210,32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59,629,804.67	-169,629,804.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629,804.67	-159,629,804.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2,857,142.00				385,013,998.79	10,000,000.00			47,672,869.79	145,036,507.11	1,210,580,517.69

公司负责人：回全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胜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为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是2002年11月5日由自然人回全福和杨静发起设立的，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回全福出资80万元，占注册资本80%，杨静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20%。

2003年12月19日进行第一次增资，回全福增资320万元，杨静增资80万元；2005年12月19日进行第二次增资，回全福增资350万元，北京原野春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2006年10月11日进行第三次增资，北京原野春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增资1,00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回全福出资750万元，占注册资本37.50%，杨静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00%，北京原野春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150万元，占注册资本57.50%。

2011年3月21日，经本公司第五届第四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北京原野春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对本公司投资1,150万元转让给杨静，转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杨静出资1,250万元，占注册资本62.50%，回全福出资750万元，占注册资本37.50%。

2011年5月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杨静将其所持股份917,431元转让给黄云，458,715.00元转让给车啟平；回全福将其所持股份458,715.00元转让给还兰女，458,715.00元转让给吴志勇，91,743.00元转让给刘涛，91,743.00元转让给刘志学。

根据本公司股东杨静、回全福、黄云、车啟平、还兰女、吴志勇、刘涛和刘志学签订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约定，将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89,772,376.71元，按4.49:1折股为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0A40702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2011年7月2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1年6月21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北京乾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杨静	11,123,854	55.6192%
回全福	6,399,084	31.9954%
黄云	917,431.00	4.5872%
车啟平	458,715.00	2.2936%
还兰女	458,715.00	2.2936%
吴志勇	458,715.00	2.2936%
刘志学	91,743.00	0.4587%
刘涛	91,743.00	0.4587%
合计	20,000,000	100.0000%

2011年9月29日,根据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新增股东长春市铭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大同金垣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上海创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通泰高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谢国满、张吉亮,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00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0A4070-3号验资报告。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杨静	11,123,854.00	46.3493%
回全福	6,399,084.00	26.6629%
张吉亮	1,200,000.00	5.0000%
黄云	917,431.00	3.8226%
大同金垣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832,000.00	3.4667%
北京通泰高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0	3.3333%
车啟平	458,715.00	1.9113%
还兰女	458,715.00	1.9113%
吴志勇	458,715.00	1.9113%
长春市铭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	1.6667%
谢国满	400,000.00	1.6667%
上海创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8,000.00	1.5333%
刘志学	91,743.00	0.3823%
刘涛	91,743.00	0.3823%
合计	24,000,000.00	100.0000%

2011年11月18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按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3,600万股。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0A4070-5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杨静	27,809,635.00	46.3493%
回全福	15,997,710.00	26.6629%
张吉亮	3,000,000.00	5.0000%
黄云	2,293,578.00	3.8226%
大同金垣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2,080,000.00	3.4667%
北京通泰高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3.3333%
车啟平	1,146,787.00	1.9113%
还兰女	1,146,787.00	1.9113%
吴志勇	1,146,787.00	1.9113%
长春市铭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6667%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谢国满	1,000,000.00	1.6667%
上海创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0,000.00	1.5333%
刘志学	229,358.00	0.3823%
刘涛	229,358.00	0.3823%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0%

2012年6月25日，公司自然人股东张吉亮与自然人曹玉锋签署“张吉亮与曹玉锋关于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张吉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的股份300万股转让给曹玉锋，股权转让价格为10元/股。2012年7月15日，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2012年8月28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下发的《备案通知书》。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杨静	27,809,635.00	46.3493%
回全福	15,997,710.00	26.6629%
曹玉锋	3,000,000.00	5.0000%
黄云	2,293,578.00	3.8226%
大同金垣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2,080,000.00	3.4667%
北京通泰高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3.3333%
车啟平	1,146,787.00	1.9113%
还兰女	1,146,787.00	1.9113%
吴志勇	1,146,787.00	1.9113%
长春市铭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6667%
谢国满	1,000,000.00	1.6667%
上海创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20,000.00	1.5333%
刘志学	229,358.00	0.3823%
刘涛	229,358.00	0.3823%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73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首次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000万股，于201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8,000万元。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5BJA30053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2016年3月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市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股。

2016年4月28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6年5月16日，本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

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200,000,000股。上述事项于2016年5月1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2月6日，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和有关授权，本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7年6月2日，本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600,000元，转增300,00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00,000,00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68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2,857,14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3.57元，募集资金总额509,999,996.94元。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642,857,142元，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环验字（2020）第630020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2021年1月1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4473877XT，法定代表人：回全福，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门头馨园路1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城市园林规划，技术咨询，苗木种植，销售苗木，苗木租赁等。（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公司本年收购的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七家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3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

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和履约进度确认、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长期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公司及其他所属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

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不考虑应收账款是否含有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园林行业	本组合以园林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光伏行业	本组合以光伏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未最终结算项目组合	本组合为所有尚未与业主最终结算的工程项目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组合	本组合为已验收或已交付形成的有条件收款权利的工程项目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备用金代垫款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员工备用金、代垫款等应收款项
押金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种押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公司提供的建造收入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采用投入法，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公司与客户进行结算后，相关合同对价于合同约定的结算达成后构成本公司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于应收款项列示。合同履约进度大于合同结算的金额形成合同资产。未到期质保金根据约定属于有条件收款权利形成相关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选择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核算。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70	5	1.36%-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	23.75%-9.50%
办公设备和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5	31.67%-19.00%

注：房屋及建筑物中活动板房折旧年限为 5 年。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1)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生物资产均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4“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

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系园区改造、办公室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自受益开始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

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

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集团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集团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集团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①建造收入

本集团的建造收入主要为园林工程施工收入，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施工服务的履约进度，即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提供服务收入

本集团的提供服务收入主要为园林景观设计服务收入，本集团根据合同进行分析是否满足新收入准则的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对于本集团符合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进度，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即按累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

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对于本集团不符合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合同，本集团按照时点确认收入，即服务提供完成并经业主验收之后确认收入。

③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苗木销售。本集团在苗木交付购货方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

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一、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承包经营权。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1“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

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即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在确定履约进度时，对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系一般纳税人的，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选择简易征收的项目适用 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本公司所属分、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的，适用 3% 的征收率；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免征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0% 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的 3% 计缴。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房产原值的 70% 的 1.2%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5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25
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	0
蒙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
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5
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	25
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3535，有效期三年；2022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缴纳。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0106，有效期三年；2022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缴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农业生产者生产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从事农、林、牧、渔业，2022年度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减免征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364.93	155,252.31

银行存款	119,599,875.80	143,135,794.78
其他货币资金	129,746,910.95	1,042,293.49
合计	249,472,151.68	144,333,340.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367,484.10	1,257,417.9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注1：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29,746,910.95元。其中103,321,234.00元为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为19,372,297.29元；因涉及诉讼被法院冻结6,010,962.67元；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1,000,000.00元；保证金账户剩余的存款利息为42,416.99元。

注2：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367,484.10元，系本集团子公司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年末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57,189.12	427,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457,189.12	427,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44,203.44	8,457,189.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644,203.44	8,457,189.1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57,189.12				8,457,189.12	450,000.00	100.00	22,500.00	5.00	427,5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8,457,189.12				8,457,189.12	450,000.00	100.00	22,500.00	5.00	427,500.00
合计	8,457,189.12	/		/	8,457,189.12	450,000.00	/	22,500.00	/	427,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	22,500.00		22,500.00		
合计	22,500.00		22,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3,709,056.20
1 至 2 年	264,111,561.62
2 至 3 年	27,499,402.99
3 至 4 年	124,362,232.60
4 至 5 年	42,902,065.04
5 年以上	154,080,627.52
合计	716,664,945.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9,078,498.90	59.87	244,408,068.16	56.96	184,670,430.74	284,425,837.81	44.38	107,503,868.07	37.80	176,921,969.7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586,447.07	40.13	103,253,362.15	35.90	184,333,084.92	356,485,610.56	55.62	138,744,001.91	38.92	217,741,608.65
其中：										
园林行业账龄组合	215,105,753.11	30.02	102,890,958.68	47.83	112,214,794.43	356,485,610.56	55.62	138,744,001.91	38.92	217,741,608.65
光伏行业账龄组合	72,480,693.96	10.11	362,403.47	0.50	72,118,290.49					
合计	716,664,945.97	100.00	347,661,430.31	48.51	369,003,515.66	640,911,448.37	/	246,247,869.98	/	394,663,578.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55,895,511.50	101,146,836.80	39.53	债务重组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574.74	101,268,228.56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29,980.92	9,429,980.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7,584,075.64	5,461,880.55	72.02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27.52	6,946,327.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00.00	6,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690.91	4,557,690.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560.57	3,021,560.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德润鸿翔置业有限公司	2,887,288.02	2,291,972.52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2,480,358.23	1,938,862.45	78.17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常州睿源置业有限公司	979,524.02	673,184.93	68.73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353.33	481,35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253.50	410,189.10	88.55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429,078,498.90	244,408,068.16	56.9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园林行业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668,298.81	983,414.96	5
1 至 2 年	71,069,364.24	7,106,936.42	10
2 至 3 年	21,292,037.55	2,129,203.76	10
3 至 4 年	14,863,784.25	4,459,135.28	30
4 至 5 年	9,660,963.97	9,660,963.97	100
5 年以上	78,551,304.29	78,551,304.29	100
合计	215,105,753.11	102,890,958.6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组合以园林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项目：光伏行业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480,693.96	362,403.47	0.50
合计	72,480,693.96	362,403.4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组合以光伏行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46,247,869.98	101,051,156.86			362,403.47	347,661,430.31
合计	246,247,869.98	101,051,156.86			362,403.47	347,661,430.31

注：本期其他变动为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增加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其他变动为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增加的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55,895,511.50	35.71	101,146,836.80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574.74	17.80	101,268,228.56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887,629.34	11.71	46,142,154.62
浙江昊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2,462,656.06	10.11	362,313.28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827,018.93	2.91	2,082,701.89
合计	560,644,390.57	78.23	251,002,235.1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5,566.00	
合计	325,566.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619,908.00	78.14	11,543,855.57	94.08
1 至 2 年	6,326,826.37	21.86	725,959.66	5.91
2 至 3 年			681.08	0.01
3 年以上				
合计	28,946,734.37	100.00	12,270,496.3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徐州谷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36,548.88	14.98
安徽省永安建筑有限公司	4,000,000.00	13.82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2,828,124.70	9.77
秦皇岛市鹏冲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69,910.73	8.53
中城建（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49,056.58	2.93
合计	14,483,640.89	50.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458,882.86	41,580,067.31
合计	104,458,882.86	41,580,067.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5,878,957.22
1 至 2 年	10,818,437.67
2 至 3 年	12,192.5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27,86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107,437,447.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非关联方往来款	11,529,238.39	1,433,293.49
关联方往来款	3,904,422.25	
押金及保证金	15,616,740.00	34,986,810.00
备用金	1,067,353.22	354,943.81
社保及公积金	648,506.95	534,883.33
股权转让款	505,000.00	
土地转让款	68,126,300.00	
代垫款	6,039,886.65	5,075,830.07
合计	107,437,447.46	42,385,760.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74,302.49	131,390.90	100,000.00	805,693.39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6,599.29	226,599.29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10,138.28	461,482.98		2,471,621.26
本期转回	249,635.65	661.80		250,297.4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0,000.00			-50,000.00
企业合并增加	1,547.40			1,547.4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59,753.23	818,811.37	100,000.00	2,978,564.6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变动	
往来款	356,825.30	1,661,618.26	1,559.35				2,016,884.21
押金保证金	448,868.09	103,490.00	248,738.10		1,547.40	50,000.00	255,167.39
股权转让款		25,250.00					25,250.00
土地转让款		681,263.00					681,263.00
合计	805,693.39	2,471,621.26	250,297.45		1,547.40	50,000.00	2,978,564.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房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	土地转让款	68,126,300.00	1 年以内	63.41	681,263.00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54,760.53	2 年以内	9.54	35,476.05
中赫技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9.31	100,000.00
成都市羊安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代垫款	6,039,886.65	1-2 年	5.62	555,785.84

荣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保证金	5,000,000.00	1-2 年	4.65	50,000.00
合计	/	99,420,947.18	/	92.53	1,422,524.8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772,644.01	1,311,968.94	59,460,675.0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9,642,647.10	676,033.45	28,966,613.65			
发出商品	744,496.67	231,082.63	513,414.0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3,999,572.69		3,999,572.69	4,019,873.45		4,019,873.45
合计	95,159,360.47	2,219,085.02	92,940,275.45	4,019,873.45		4,019,873.4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602,979,061.31	63,528,130.42	539,450,930.89	659,930,868.42	37,409,894.81	622,520,973.61
质保金	1,491,266.21	51,150.43	1,440,115.78	2,623,729.47	55,885.44	2,567,844.03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31）	-534,185,874.27	-55,576,831.73	-478,609,042.54	-440,430,767.59	-33,295,396.01	-407,135,371.58
合计	70,284,453.25	8,002,449.12	62,282,004.13	222,123,830.30	4,170,384.24	217,953,446.0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54,543,713.68	主要为对合同对价的权利成为无条件权利
合计	-154,543,713.68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	3,832,064.88			主要由于2022年多巴与太仓项目的单项计提
合计	3,832,064.88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按项目）	合同资产（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仓海艺豪庭一期改造工程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2,517,999.99	1,813,406.91	72.02%	预期信用风险增加
太仓海艺豪庭一期景观工程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3,161,587.00	2,276,903.79	72.02%	预期信用风险增加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	湟中县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1,775,825.80	42,240,683.83	37.79%	起诉中

合计		117,455,412.79	46,330,994.53	—	—
----	--	----------------	---------------	---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62,169,937.69	10,126,592.16	52,043,345.53	55,785,834.00		2023年2月28日
合计	62,169,937.69	10,126,592.16	52,043,345.53	55,785,834.00		/

其他说明：

注：持有待售资产的情况详见七、（17）长期股权投资。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905,101.39	15,905,44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59,051.01	-159,054.49
合计	15,746,050.38	15,746,394.77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	44,208,085.72	25,430,925.41
租金		
预缴增值税	99,479.64	3,016,144.50
预缴所得税	4,216,396.40	4,594,447.19
其他	217,226.37	
合计	48,741,188.13	33,041,517.1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赤峰 PPP 工程项目应收回购款	34,651,398.47	346,513.99	34,304,884.48	50,556,499.86	505,565.00	50,050,934.86	
合计	34,651,398.47	346,513.99	34,304,884.48	50,556,499.86	505,565.00	50,050,934.8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05,565.00			505,565.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9,051.01			159,051.0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46,513.99			346,513.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应收赤峰新区绿化工程和改造提升 PPP 建设项目回购款 50,556,499.8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回购款 15,905,101.39 元。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选择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抵消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93,877.04			32,454,303.54							232,548,180.58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66,792,485.81	7,690,000.00		-16,625,821.59					-1,742,883.94	-59,599,548.16	0	
小计	266,886,362.85	7,690,000.00	0.00	15,828,481.95					-1,742,883.94	-59,599,548.16	232,548,180.58	
合计	266,886,362.85	7,690,000.00	0.00	15,828,481.95					-1,742,883.94	-59,599,548.16	232,548,180.58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拟与无锡正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增资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峰赤壁”）。乾景隆域以人民币 65,050,000.00 元债权转为对乐峰赤壁的股权投资，并以自有资金向乐峰赤壁增加出资。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缴 10,253.28 万元，实缴 10,253.28 万元，实缴比例为 39.4357%。

注 2：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与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的 34.4357%以 5578.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福建省永泰县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仍继续保留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5%的股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股权并未完成交易过户；公司将所持的 34.4357%股权转至持有待售资产披露，5%股权转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披露。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7,556,202.63	5,000,000.00
合计	17,556,202.63	5,000,000.00

注：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对济南德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额及对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剩余 5% 股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30,757.40			5,430,75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30,757.40			5,430,757.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6,982.44			836,982.44
2.本期增加金额	73,536.12			73,536.12
(1) 计提或摊销	73,536.12			73,536.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10,518.56			910,518.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20,238.84			4,520,238.84
2.期初账面价值	4,593,774.96			4,593,774.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863,236.92	54,704,501.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5,863,236.92	54,704,501.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家具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903,383.02	2,289,647.06		11,428,450.77	3,841,626.36		75,463,107.21
2.本期增加金额	38,756,136.02	97,077.47	57,320,714.59	1,531,180.48	1,197,941.72	612,671.91	99,515,722.19
(1) 购置		92,597.47		476,984.13	78,363.15		647,944.7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	38,756,136.02	4,480.00	57,320,714.59	1,054,196.35	1,119,578.57	612,671.91	98,867,777.44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81,148.12	553,940.11		636,972.19	21,817.77		4,293,878.19
(1) 处置或报废	3,081,148.12	553,940.11		636,972.19	21,817.77		4,293,878.19
4.期末余额	93,578,370.92	1,832,784.42	57,320,714.59	12,322,659.06	5,017,750.31	612,671.91	170,684,951.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64,497.77	1,292,293.82		10,310,356.20	2,891,457.83		20,758,605.62
2.本期增加金额	3,260,672.84	240,700.92	2,027,686.26	664,249.62	354,424.60	1,098.52	6,548,832.76
(1) 计提	2,496,489.14	240,629.99		594,510.68	235,981.54		3,567,611.35
(2) 企业合并增加	764,183.70	70.93	2,027,686.26	69,738.94	118,443.06	1,098.52	2,981,221.41
3.本期减少金额	1,530,012.33	322,336.32		612,648.58	20,726.86		2,485,724.09
(1) 处置或报废	1,530,012.33	322,336.32		612,648.58	20,726.86		2,485,724.09
4.期末余额	7,995,158.28	1,210,658.42	2,027,686.26	10,361,957.24	3,225,155.57	1,098.52	24,821,714.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额							
(1) 处置 或报 废							
4.期 末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期 末账 面价 值	85,583,212.6 4	622,126.00	55,293,028.3 3	1,960,701.82	1,792,594.7 4	611,573.3 9	145,863,236.9 2
2.期 初账 面价 值	51,638,885.2 5	997,353.24		1,118,094.57	950,168.53		54,704,501.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4,877,475.45	
合计	214,877,475.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792,477.88		792,477.88			
基建工程	214,084,997.57		214,084,997.57			
合计	214,877,475.45		214,877,475.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厂房(江苏国晟)			169,258,377.22			169,258,377.22		90%				自有资金
2#厂房装修工程(安徽国晟)	17,693,617.66		17,693,617.66	17,693,617.66			100%	100%				自有资金
合计	17,693,617.66		186,951,994.88	17,693,617.66		169,258,377.2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承包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40,005.63	763,302.32	6,503,307.95
2.本期增加金额	3,315,528.32		3,315,528.32
其中：企业合并增加	3,315,528.32		3,315,528.3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055,533.95	763,302.32	9,818,836.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217.05	127,217.05
2.本期增加金额	2,167,497.03	127,217.04	2,294,714.07
(1)计提	1,913,335.20	127,217.04	2,040,552.24
(2)企业合并增加	254,161.83		254,161.8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167,497.03	254,434.09	2,421,931.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88,036.92	508,868.23	7,396,905.15
2.期初账面价值	5,740,005.63	636,085.27	6,376,090.9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3,672,926.26			1,161,159.87	184,834,086.13
2.本期增加金	56,994,614.60			239,802.79	57,234,417.39

额					
(1)购置				239,802.79	239,802.7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56,994,614.60				56,994,614.60
3.本期减少金额	119,142,354.10				119,142,354.10
(1)处置	119,142,354.10				119,142,354.10
(2)其他					
4.期末余额	121,525,186.76			1,400,962.66	122,926,149.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61,778.35			677,475.15	5,439,253.50
2.本期增加金额	3,355,570.21			152,564.42	3,508,134.63
(1)计提	2,698,310.33			152,564.42	2,850,874.75
(2)企业合并增加	657,259.88				657,259.88
3.本期减少金额	3,924,166.93				3,924,166.93
(1)处置	3,924,166.93				3,924,166.93
(2)其他					
4.期末余额	4,193,181.63			830,039.57	5,023,221.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6,791,604.40				26,791,604.4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6,791,604.40				26,791,604.40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332,005.13			570,923.09	117,902,928.22
2.期初账面价值	152,119,543.51			483,684.72	152,603,228.2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本公司为实施现代农业与城市生态物联网产业园项目，因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建设指标未达到开发条件，本公司已采用收储回拍的方式完成土地指标的变更。2021年6月，北京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房山区中心委托第三方北京瑞欧房地产评估咨询公司就87,566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收储价格进行了初步评估。2021年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对该宗土地计提减值准备。2022年7月29日，北京市房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事务中心（以下简称房山事务中心）与公司子公司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运物流）签订了《北京市国有土

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房山事务中心收购鸿运物流的 87,566 平方米土地，收购价格为 6,812.63 万元。

2023 年 3 月 10 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房山分局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出让面积 62,970.80 平米，出让宗地的用途为 M4 工业研发用地，出让价款为 11,607.61 万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园区改造	12,848,246.75	714,906.84			4,625,681.54	8,937,472.05
其他				521,199.09		521,199.09
合计	12,848,246.75	714,906.84		521,199.09	4,625,681.54	9,458,671.1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5,144.82	776,286.21	970,835.09	242,708.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1,744,470.00	2,936,117.50		
未弥补亏损	11,136,868.34	2,784,217.09		
合计	25,986,483.16	6,496,620.80	970,835.09	242,708.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0,887,500.35	99,059,081.04
资产减值准备	428,536,621.75	322,624,110.19
股份支付	1,312,581.60	
合计	650,736,703.70	421,683,191.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271,151.94	2,271,151.94	
2024 年	1,591,278.47	1,591,278.47	
2025 年	1,040,602.09	1,040,602.09	
2026 年	6,301,296.06	6,301,296.06	
2027 年	115,613,041.58		
2029 年	1,018,118.01	1,018,118.01	
2030 年	49,034,727.52	56,523,824.49	
2031 年	956,536.65	956,536.65	
2032 年	43,060,748.03		
合计	220,887,500.35	69,702,807.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534,185,874.27	55,576,831.73	478,609,042.54	440,430,767.59	33,295,396.01	407,135,371.58
首期购房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85,522,690.88		85,522,690.88			
合计	619,708,565.15	55,576,831.73	564,131,733.42	442,430,767.59	33,295,396.01	409,135,371.58

其他说明：

注：预付设备款主要为本期企业合并增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9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	
信用借款		
应付利息	11,111.11	
合计	52,911,111.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3,321,234.00	
合计	103,321,23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园林行业工程劳务款	159,774,347.58	139,586,870.34
园林行业苗木款	26,647,804.57	20,819,914.33
园林行业材料款	27,071,834.93	14,997,138.17
园林行业费用款	4,094,233.30	2,855,500.00
光伏行业材料款	42,979,900.94	
光伏行业工程款	109,702,725.15	
光伏行业设备款	26,098,985.15	
光伏行业费用款	553,465.84	
合计	396,923,297.46	178,259,422.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景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9,136,424.55	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中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57,855.00	未最终结算
河南鸿宸建设有限公司	4,798,004.55	未最终结算
甘肃省农垦建筑工程公司	4,786,852.81	未最终结算
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274,085.91	未最终结算
合计	27,053,222.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28,571.43	111,807.62
合计	28,571.43	111,807.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44,268,731.83	182,234,220.88
电池组件款	592,920.35	
设计费	7,254,854.24	6,652,363.67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4）	-32,283,640.81	-32,467,156.39
合计	19,832,865.61	156,419,428.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工程款	-137,965,489.05	主要为本年部分项目与业主结算
合计	-137,965,489.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64,030.89	29,503,274.51	3,519,430.48	29,737,467.15	8,549,268.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918.18	2,200,229.02	87,360.24	2,198,833.39	263,674.05
三、辞退福利		772,960.04		772,960.0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38,949.07	32,476,463.5	3,606,790.72	32,709,260.5	8,812,942.7

		7		8	8
--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46,556.03	26,685,458.46	3,410,946.16	26,915,394.30	8,327,566.35
二、职工福利费		456,262.07		456,262.07	-
三、社会保险费	117,342.66	1,447,762.01	68,862.32	1,452,906.61	181,060.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896.84	1,349,121.35	64,650.36	1,354,298.89	169,369.66
工伤保险费	7,445.82	98,640.66	4,211.96	98,607.72	11,690.72
四、住房公积金		900,027.00	39,622.00	899,007.00	40,64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20	13,764.97		13,897.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264,030.89	29,503,274.51	3,519,430.48	29,737,467.15	8,549,268.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617.60	2,133,503.22	84,712.96	2,132,150.26	255,683.52
2、失业保险费	5,300.58	66,725.80	2,647.28	66,683.13	7,990.5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4,918.18	2,200,229.02	87,360.24	2,198,833.39	263,674.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缴费基数的 16%、0.8%（2021 年 5 月降低至 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7,604.38	1,063,846.6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002,841.71	40,349.06

个人所得税	68,232.61	16,793.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217.86	77,019.75
教育费附加	37,970.86	51,383.49
其他税费	80,509.21	80,509.21
合计	2,995,376.63	1,329,901.9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7,087,314.82	7,992,124.09
合计	307,087,314.82	7,992,124.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报销及代垫费用	901,939.19	1,062,118.53
非关联方往来款	1,291,902.64	2,279,455.56
关联方往来款	223,187,507.16	204,550.00
押金及保证金	906,546.83	426,000.00
中介机构费	1,820,000.00	1,820,000.00
关联方股权收购款	73,957,800.00	2,2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021,619.00	
合计	307,087,314.82	7,992,124.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00,000.00	7,75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62,374.73	2,145,475.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09,239.02	111,265.00
合计	19,071,613.75	10,006,74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1,324,303.40	67,411,498.37
应收商业票据背书转让	8,457,189.12	450,000.00
合计	79,781,492.52	67,861,498.3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及保证借款	119,979,239.02	63,111,265.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15,500,000.00	-7,7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附注七、43）	-209,239.02	-111,265.00
合计	104,270,000.00	55,2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0年12月24日，本公司子公司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雅安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1180100-2020年（雅营）字0049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亿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2月24日至2035年12月23日。子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取得第一笔借款6,300.00万元。2022年6月13日取得第二笔借款6,452.00万元，2022年12月30日偿还775万元，本公司为2亿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子公司将雅安市荣经县涪河、荣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PPP模式下应收账款质押给该债权人，质押物评估价值为35,111.61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098,510.49	6,357,832.9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3）	-3,362,374.73	-2,145,475.00
合计	3,736,135.76	4,212,357.95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以及年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十、3“流动性风险”。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294,100.00	119,530.00	12,174,570.00	设备补贴资金
合计		12,294,100.00	119,530.00	12,174,57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174,570.00		12,174,57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74,570.00		12,174,57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32,283,640.81	32,467,156.39
合计	32,283,640.81	32,467,156.39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2,857,142.00						642,857,142.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3,824,605.08			383,824,605.08
其他资本公积	6,864,180.10	2,764,494.11	275,975.07	9,352,699.14
合计	390,688,785.18	2,764,494.11	275,975.07	393,177,304.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其中因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 1,312,581.60 元，因控股子公司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取得增值税进项留抵退税抵减股权收购款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451,912.51 元，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 0 元收购国晟能源 5 家亏损子公司所导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10,000,000.00	33,004,972.00		43,004,972.00
合计	10,000,000.00	33,004,972.00		43,004,97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1 年度本集团因实行员工持股计划，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 2,485,950 股，2022 年公司继续回购 7,073,000 股用以以后年度实行员工持股计划，2022 年末累计结存库存股 9,558,950 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49%。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90.09	115,982.88				115,982.88	108,692.7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90.09	115,982.88				115,982.88	108,692.7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90.09	115,982.88				115,982.88	108,692.7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672,869.79			47,672,869.7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7,672,869.79			47,672,869.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101,124.45	350,489,749.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166,302.78	1,149,112.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934,821.67	351,638,861.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180,140.63	-210,704,04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45,318.96	140,934,821.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166,302.78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5,951,080.11	175,419,663.35	176,107,115.50	161,713,445.30
其他业务	1,899,578.59	1,401,833.16	691,811.29	73,536.12
合计	197,850,658.70	176,821,496.51	176,798,926.79	161,786,981.4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9,785.06587		17,679.89267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89.957859	正常的出租收入	69.181129	正常的出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96	/	0.3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89.957859	系材料销售、机械出租及房屋出租收入	61.941717	系出租房屋收得的租金收入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1.579035	系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5.660377	系与第三方科研协作取得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89.957859		69.18112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595.108011		17,610.71155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园林工程	191,108,661.68
园林设计	4,790,218.43
苗木销售	52,200.00
其他	1,899,578.5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251.85	183,843.49
教育费附加	344,862.07	144,477.30
资源税		
房产税	550,816.98	550,816.98
土地使用税	181,478.00	225,261.05
车船使用税	24,406.60	24,444.55
印花税	131,341.57	347,848.60
水利建设基金	4,659.35	2,776.48
合计	1,681,816.42	1,479,468.45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2,773.53	1,737,670.15
办公费	30.90	21,343.30
差旅费	121,308.60	224,142.19
交通费	11,339.40	20,403.76
招待费	184,119.06	148,878.22
中介代理费	350,900.17	75,882.22
合计	1,930,471.66	2,228,319.8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75,196.41	21,073,098.30
办公费	948,664.61	1,060,479.58
差旅费	734,122.26	1,232,818.26
交通费	659,656.05	842,777.88
物业水电及租金	1,756,743.79	2,259,727.43
折旧及摊销	12,524,335.04	10,109,192.57
招待费	1,013,815.29	1,038,064.54
咨询服务费	7,320,397.05	6,125,187.45
专利使用费		118,936.26
股份支付	1,312,581.60	
其他	313,762.15	394,862.87
合计	45,759,274.25	44,255,145.1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8,482,100.30	6,654,187.35
直接投入费用	2,955,095.11	4,049,281.24
其他相关费用	197,485.43	99,126.21
合计	11,634,680.84	10,802,594.8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6,454.92	1,901,262.99
减：利息收入	-572,653.32	-1,475,390.47
加：汇兑净损失	0.09	35,808.00
加：未确认融资费用	35,216.15	
加：其他支出	441,883.42	139,872.96
合计	210,901.26	601,553.4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10,094.05	5,181.77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8,606.93	194,778.09
增值税减免	166.22	2,938.62
稳岗补贴	6,739.02	
合计	95,606.22	202,898.48

其他说明：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七、84“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28,481.95	8,004,737.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147.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8,956.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5,665,334.58	10,903,693.9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500.00	-22,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1,051,156.93	-114,589,743.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21,323.81	342,888.0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59,054.49	-121,478.43
合计	-103,090,926.25	-114,390,833.8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113,500.60	-19,363,463.5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596,877.7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6,791,604.4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6,113,500.60	-57,751,945.6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05.42	684.90
减：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6.5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减：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0,300,282.78	
合计	-20,291,977.36	188.3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90.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90.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合计	3,59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53,051.70		1,553,051.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罚款、滞纳金	22,802.03		22,802.03
合计	1,575,853.73	5,039.63	1,575,853.7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4,794.86	266,398.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072.24	22,554,764.37
合计	1,016,867.10	22,821,162.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5,495,709.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324,356.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33,703.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11,690.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387.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6,592.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049,415.40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	-1,405,593.03
所得税费用	1,016,867.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进项税返还	2,516,499.05	12,036,587.71
投标保证金等往来款	36,298,066.00	13,584,459.73
利息收入	572,653.32	1,475,390.47
个税手续费返还	95,606.22	194,778.09
房租收入	547,609.54	675,164.72
关联方往来		
往来款	1,210,104.74	
贷款贴息	133,333.33	
合计	41,373,872.20	27,966,380.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15,961,315.60	24,338,627.09
保证金	21,738,125.40	35,492,535.09
代垫款	964,056.58	5,075,830.07
法院冻结	6,010,962.67	
往来款	11,191,140.77	
营业外支出	24,717.94	5,039.63
手续费	25,883.42	139,872.96
合计	55,916,202.38	65,051,904.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理财本金		41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理财本金		410,000,000.00
退还张新朝业绩承诺保证金		12,450,000.00
乐峰赤壁投资款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422,4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全福	25,000,000.00	
杨静	15,449,311.10	
王静育	7,900,000.00	
张泽华		13,000,000.00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股份支付	5,021,619.00	
关联方往来	4,000,000.00	
合计	87,370,930.10	1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静育	7,900,000.00	
非公开发行费用	500,000.00	
担保费	416,000.00	
关联方往来	4,000,000.00	
张泽华		13,000,000.00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用	2,145,475.00	145,475.00
收购库存股	33,004,972.00	10,000,000.00
合计	47,966,447.00	23,145,47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6,512,576.26	-228,217,337.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113,500.60	57,751,945.68
信用减值损失	103,090,926.25	114,390,833.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41,147.47	4,373,179.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40,552.24	127,217.05
无形资产摊销	2,850,874.75	4,858,852.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25,681.54	885,32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91,977.36	-188.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3,051.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5,788.25	1,901,262.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65,334.58	-10,903,69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072.24	22,623,29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00.76	541,589.08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432,326.17	306,875,913.74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755,106.68	-118,540,84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1,766.81	-243,686,523.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423,551.60	-76,632,551.83
其他	-6,441,265.01	13,825,31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47,867.99	-149,826,411.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725,240.73	143,333,340.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333,340.58	383,681,66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08,099.85	-240,348,319.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0
其中：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253,666.60
其中：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604,584.65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42,204.48
河北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42.21
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461.99
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	29,639.04
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7,312.39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61,321.8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00,000.00
其中：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2,2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9,946,333.4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

其中：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73
其中：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57.7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99,942.27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9,725,240.73	143,333,340.58
其中：库存现金	124,864.93	155,25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600,375.80	143,135,794.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293.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25,240.73	143,333,340.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321,234.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372,297.29	设备采购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6,010,962.67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42,416.99	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7,090,493.93	短期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2,409,661.79	短期借款抵押
合同资产	210,940,702.91	长期借款质押
合计	400,187,769.58	/

其他说明:

注 1: 货币资金受限资金年末余额为 129,746,910.95 元, 具体原因见附注六、1。

注 2: 合同资产受限系本公司子公司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为取得长期借款, 将雅安荣经县泾河、荣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PPP 模式下应收款项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发展银行雅安市分行。

注 3: 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受限系本公司子公司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取得短期借款将 1#厂房、2#厂房、3#仓库、4#仓库抵押给安徽濉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蔡里支行。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367,485.21
美元	196,347.83	6.9646	1,367,484.10
欧元	0.15	7.4229	1.1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2.31	101,928,957.00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见附注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31	52,028,823.00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河北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3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2.3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2.31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2022.12.31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22.12.31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022.12.31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 15,395.78 万元向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51%股权、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51%股权、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河北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七家标的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向国晟能源支付了首笔 8000 万元的股权款，七家标的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七家标的公司的各项交接工作，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管理标的公司，取

得七家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江苏国晟世安 新能源有限公 司	安徽国晟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现金	101,928,957.00	52,028,823.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1,928,957.00	52,028,823.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1,928,957.00	52,028,823.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嘉学评估评报字[2022]8310064 号”号《资产评估报告》，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9,986.07 万元；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嘉学评估评报字[2022]8310065 号”号《资产评估报告》，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0,201.73 万元。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6.62 万元、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20.28 万元，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0.25 万元、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0.25 万元、河北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0.20 万元。因此，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5,395.78 万元，与评估价格一致。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
资产：	438,511,915.56	438,361,473.68	353,711,079.32	350,636,298.43
货币资金	105,925,818.65	105,925,818.65	28,914,501.77	28,914,501.77
应收票据	2,695,345.49	2,695,345.49	5,761,843.63	5,761,843.63
应收款项	17,947.01	17,947.01	72,772,390.46	72,772,390.46
应收款项融资			325,566.00	325,566.00
其它应收款	705,141.35	705,141.35	149,909.80	149,909.80
预付账款	6,067,367.88	6,067,367.88	7,826,176.82	7,826,176.82
存货	25,914,567.67	25,914,567.67	63,026,135.09	63,026,135.09
其他流动资产	1,914,183.21	1,914,183.21	12,670,880.47	12,670,880.47
固定资产	56,490.48	56,490.48	95,449,215.80	91,513,582.13
无形资产	33,245,080.07	33,094,638.19	23,092,274.65	23,852,807.43
在建工程	174,617,509.76	174,617,509.76	40,259,965.69	39,930,185.69
长期待摊费用			521,199.09	521,19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748,300.00	84,748,3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4,163.99	2,604,163.99	2,941,020.05	3,371,120.05
负债：	240,309,131.24	240,309,131.24	251,693,824.41	252,984,124.41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79,863,561.00	79,863,561.00	23,457,673.00	23,457,673.00
应付款项	88,865,964.97	88,865,964.97	91,141,159.79	91,141,159.79
合同负债			592,920.35	592,920.35
应付职工薪酬	1,014,558.30	1,014,558.30	1,691,236.39	1,691,236.39
应交税费	1,073,976.31	1,073,976.31		
其它应付款	55967962.02	55967962.02	96,797,341.60	96,797,341.60
其他流动负债	3,523,108.64	3,523,108.64	5,838,923.28	5,838,923.28
递延收益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74,570.00	3,464,870.00
净资产	198,202,784.32	198,052,342.44	102,017,254.91	97,652,174.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96,273,827.32	96,200,110.80	50,402,415.27	48,263,525.63
取得的净资产	101,928,957.00	101,852,231.64	51,614,839.64	49,388,648.3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是以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以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2]8310064 号）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2、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是以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以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嘉学评估评报字[2022]8310065 号）中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3、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等 5 家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时未开展业务，资产、负债规模较小；故以 2022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2,505,000.00	51%	股权转让	2022/4/19	工商变更日期	-163,147.38		2,668,147.38				
合计	2,505,000.00					-163,147.38		2,668,14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安徽乾景元隆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北京乾景云隆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北京乾景蓝海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	内蒙古	赤峰市新城区	投资管理	83.33		投资设立
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海淀	景观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五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	福州高新区	投资管理	51.00		投资设立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密云	旅游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兴文县	旅游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荣经县	园林绿化	85.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仁泰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	江苏	句容市天王镇	苗木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金智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房山区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房山区	货物运输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安徽乾景元隆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安徽	安徽省淮南市	光伏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3)	安徽	安徽省淮南市	光伏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乾景云隆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注4)	北京	北京市石景山区	建筑工程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乾景蓝海科技有限公司(注5)	北京	北京市房山区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注6)	江苏	安徽省徐州市	光伏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7)	江苏	安徽省徐州市	光伏业务		51.00	投资设立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8)	安徽	安徽省淮北市	光伏业务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河北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9)	河北	河北省张家口市	光伏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安徽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0)	安徽	安徽省淮南市	光伏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1)	安徽	安徽省宿州市	光伏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国晟高瓴(江苏)电力	江苏	南京市	光伏业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有限公司（注 12）						合并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注 13）	江苏	徐州市	光伏业务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 4 月 3 日，乾景园林与王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以 250.50 万元转让给王英，并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注 2 至注 6 为 2022 年度新设子公司。

注 7 至注 13 为 2022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49.00	-13,620,630.59		69,794,754.75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4,613,666.74		96,273,784.32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0,559,422.99		50,402,415.27
合计		-28,793,720.32		216,470,954.3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68,922,247.05	108,755,394.19	177,677,641.24	1,695,645.28		1,695,645.28	4,414,886.86	261,880,999.21	266,295,886.07	430,492.52		430,492.52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143,240,371.26	295,121,102.42	438,361,473.68	230,309,131.24	10,000,000.00	240,309,131.24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1,447,404.04	159,188,894.39	350,636,298.43	249,519,254.41	3,464,870.00	252,984,124.41						
合计	403,610,022.35	563,065,391.00	966,675,413.35	481,524,030.93	13,464,870.00	494,988,900.93	16,391,297.75	300,234,767.23	316,626,064.98	60,492.52		60,492.5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河山鸿运物流有限公司		-86,920,310.83	-86,920,310.83		-39,110,178.91	-39,110,178.91	11,379,692.85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86,920,310.83	-86,920,310.83	2,127,954.18	-39,110,178.91	-39,110,178.91	11,379,692.8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提供节能环保整体解决方案	25.00		权益法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	福州市	福州市	旅游服务	39.4357		权益法

风景区有限公司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87,853,554.52	9,515,432.67	610,842,939.87	18,227,828.85
非流动资产	309,496,108.97	338,898,805.90	357,242,895.15	350,250,587.10
资产合计	1,197,349,663.49	348,414,238.57	968,085,835.02	368,478,415.95
流动负债	569,561,708.47	288,046,699.56	463,097,217.43	281,269,287.80
非流动负债	214,272,907.35	450,000.00	224,723,762.53	
负债合计	783,834,615.82	288,496,699.56	687,820,979.96	281,269,287.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3,515,047.67	59,917,539.01	280,264,855.06	87,209,128.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378,761.92	23,628,900.93	70,066,213.77	32,781,911.27
调整事项				
--商誉	82,454,650.00		82,454,65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46,698.14		-13,825,319.50
--其他	46,714,768.67	45,824,641.06	47,573,013.28	47,835,894.0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2,548,180.59	70,400,240.13	200,093,877.05	66,792,485.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7,459,312.35	6,362,577.48	401,924,961.62	4,140,737.17
净利润	132,967,186.06	-42,157,392.31	45,924,330.42	-2,591,452.4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2,967,186.06	-42,157,392.31	45,924,330.42	-2,591,452.4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28）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签订工程合同，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 2) 本附注六、8“合同资产”及 18“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资产负债表日，由于回收风险较高，已经单项计提减值的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55,895,511.50	101,146,836.80	39.53	债务重组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574.74	101,268,228.56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29,980.92	9,429,980.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7,584,075.64	5,461,880.55	72.02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27.52	6,946,327.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00.00	6,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690.91	4,557,690.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560.57	3,021,560.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德润鸿翔置业有限公司	2,887,288.02	2,291,972.52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2,480,358.23	1,938,862.45	78.17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常州睿源置业有限公司	979,524.02	673,184.93	68.73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353.33	481,35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253.50	410,189.10	88.55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429,078,498.90	244,408,068.16	—	—
----	----------------	----------------	---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之一。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49,472,151.68				
应收票据	325,566.00				
应收账款	369,003,515.66				
其他款项融资	325,566.00				
其他应收款	104,458,882.86				
长期应收款	18,857,989.07	18,857,989.07	18,857,989.0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2,911,111.11				
应付票据	103,321,234.00				
应付账款	396,923,297.46				
其他应付款	307,087,314.82				
长期借款	15,500,000.00	15,500,000.00	15,500,000.00	31,000,000.00	42,270,000.00
租赁负债	3,364,067.95	3,132,049.60	885,416.95	145,475.00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报告期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56,202.63	17,556,202.6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556,202.63	17,556,202.6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7,556,202.63	17,556,202.63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556,202.63	17,556,202.6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注：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及设计	1,833,924.45	59,014,419.2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020-12-24	2037-12-24	否

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向子公司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经乾雅”）提供担保，就其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雅安市分行借款本金 2 亿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雅安市分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签订。同日，荣经乾雅与该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35 年 12 月 23 日，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取得第一笔借款 6,300.00 万元；2022 年 6 月 13 日取得第二笔借款 6,452.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0 日偿还 775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回全服、杨静（注 1）	10,000	2019-07-16	2026-3-18	是
回全福、杨静（注 2）	3,000	2020-7-17	2024-7-16	是
回全福、杨静（注 3）	2,000	2020-9-14	2023-9-3	是
杨静（注 4）	990.00	2022-12-31	2023-3-31	否

注 1：2019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邛崃支行签订编号为 51011400-2019 年（邛崃）字 0018 号长期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1 亿元，2019 年到账 3,000.00 万元。

本集团股东杨静、回全福对该笔贷款提供自然人保证担保（杨静：51011400-2019 年邛崃（保）字 0001 号；回全福 51011400-2019 年邛崃（保）字 0002 号），对该贷款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代理费等提供。担保期限 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3 月 18 日，担保方式为连带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签订至债务履行届满后 2 年。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已提前偿还完毕。

注 2：2020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订编号为 0628171 的经营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 万元，该合同系综合授信 0627611 项下的具体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借款年利率 5.22%，授信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回全福、杨静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 0627611-004 和 0627611-00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 3,0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签订至履行届满起 3 年，即：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已偿还完毕。

注 3：2020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 Ba155312009140010 的经营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0 万元，该合同系最高债券额合同

A0455312008170009 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 万，借款年利率 6%，授信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回全福、杨静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为该借款提供担保并签订编号 Ec155312008170018 和 Ec15531200817001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 2,0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签订至履行届满起 2 年，即：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已偿还完毕。

注 4：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京关(2022)短期字第 202215 号短期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9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 个月，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本集团股东杨静为该笔贷款提供定期存单质押担保，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京关(2022)存单质字第 202215-1 号定期存单质押合同，担保金额 990 万元，担保期限为 3 个月，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400	2022 年 1 月 14 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1.62	393.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14 日，子公司乾景隆域向乐峰赤壁借款 400 万元，2023 年 1 月 19 日归还。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乐峰赤	255,895,511.50	101,146,836.80	252,745,671.06	75,823,701.32

	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00,000.00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422.25			
合计		258,917,933.75	102,346,836.80	252,745,671.06	75,823,701.3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6,245.00	406,245.00
应付账款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6,473.33	56,473.33
其他应付款	回全福	25,138,575.00	138,575.00
其他应付款	杨静	15,515,286.10	65,975.00
其他应付款:	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6,491,446.06	
合计		297,548,025.49	667,268.33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币种: 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584,527.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92,263.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根据 2021 年 12 月 1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不超过 2,485,950 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39%, 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2.02 元/股, 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 5,021,619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0 个月,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二期解锁, 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6 个月、28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截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为止公司共收到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32 名员工转入的股票过户款 5,021,619.00 元。

根据《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2 年、2023 年二个会计年度为业绩考核年度，通过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业绩指标进行考核。公司业绩指标要求第一期股份支付解锁条件 2022 年审定的营业收入在 2021 年的基础上增长 30%；第二期股份支付结算条件为 2023 年审定的营业收入在 2021 年的基础上增长 50%。因第一期解锁条件未满足，第一期股份支付无法解锁。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东大会通过日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未来可行权人数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12,581.6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12,581.6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景观工程项目结算诉讼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与兰州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建公司”）签署《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工程施工合同书》，合同金额 40,015.52 万元。2017 年 9 月 21 日，瑞建公司进行竣工验收，2017 年 9 月 8 日，瑞建公司出具《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园林景观

工程)合同段完工验收建设管理工作报告》，并确认全部验收通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确认收入 36,262.98 万元，于同年申报结算 38,443.64 万元(含税)。2018 年 3 月至 5 月，兰州新区审计局委托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景观工程(以下简称“秦王川项目”)进行结算审核，审定金额 30,359.95 万元，并由兰州新区审计局下发审核报告(新审发(2019)6 号)。针对上述情况，2018 年 4 月 10 日，瑞建公司出具情况说明，确认审计结果没有得到本公司认可，属于瑞建公司的单方面审核结果。

2019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向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瑞建公司支付工程款 10,999.60 万元(按照报审金额 38,443.64 万元为基准计算)、工程质量保证金 1,922.18 万元以及延迟支付的利息，并要求瑞建公司承担诉讼费、保全费、保险费和鉴定费。

2019 年 12 月 16 日，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北京圣华安咨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以下简称圣华安公司)对甘肃兰州秦王川国家湿地公园工程进行造价鉴定，2021 年 1 月 22 日，司法鉴定报告鉴定工程款为 3.39 亿元。2021 年 12 月 27 日，法院一审判决由瑞建公司按工程造价鉴定结果支付剩余工程款 3,302.17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对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提出异议，2022 年 1 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仍处于二审的法律程序中。

(2) 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项目诉讼

2018 年 10 月 15 日，原告作为承包人的联合体主办方与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设计人)组成联合体经过公开招标，中标西宁多巴新城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多巴新城公司”)的“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以下简称“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中标合同价:272,323,407.40 元(其中设计费 6,850,000.00 元、施工费 265,465,407.40 元)。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与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多巴新城公三方签订《多巴新城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以下简称“《EPC 合同》”)项目总工期 730 天，其中设计总工期 50 天，施工开始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日期为准。

公司在中标后，组织相关工程人员进场。2019 年 5 月 27 日，发包人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向原告下达开工指令，原告正式开始施工。2020 年 9 月 18 日、9 月 25 日，案涉项目因涉及非原告原因导致的部分违法占地，多巴新城公向原告发送《关于停止扎麻隆湿地公园项目建设的通知》，《关于停止扎麻隆湿地公项目建设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暂停沉沙、人工湖、上方的机械施工，等待项目手续完善后另行通知，土石方施工完成部位的地上土建绿化，道路及水电继续施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原告完成施工。

2021 年 12 月，工程项目通过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四方验收，对原告已完工的人工湖、园林驳岸、防水毯、格宾石笼网、挡水设施、绿化种植及养护、园林给排水、园林电气、道路垫层等工程出具《已完工程质量验收证书》。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原告按照《EPC 合同》约定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向被告提交了包括结

算书在内的结算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向监理单位移交了结算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向被告及监理单位发送结算资料电子版。原告提交的结算总价为 146,203,176.34 元（扣除第三人设计费后的施工费为 139,353,176.34 元），但多巴新城公司在收到公司提交的结算书后虽经多次催促，至今没有给予答复，其行为已构成逾期结算。

公司自签订《EPC 合同》至今，公司合计收到工程项目的工程款仅为 2,500 万元，多巴新城公司仍欠公司工程款 114,353,176.34 元。

目前公司聘请律师向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该案件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网上立案通过，案号为（2022）青 01 民初 195 号；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网上提交诉讼财产保全申请；2023 年 2 月 13 日作出诉讼保全裁定书，冻结多巴新城公司的银行账户；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申请查封多巴新城公司三块土地、银行存款及股权投资。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3）分包工程款仲裁

2022 年北京唯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景园林”）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编号为：（2022）京仲案字第 1352 号，该案件于 2022 年 1 月立案，2022 年 8 月 9 日第一次开庭案件。

唯景园林要求公司支付所欠工程分包款 5,782,769.37 元，支付金额与公司账面记录金额差异较大，目前正在进行工程造价鉴定中，等待后续仲裁结果。2022 年 4 月 18 日唯景园林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22）京 01 财保 114 号，冻结公司 5,78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乐峰赤壁景区股权转让

2022 年 12 月 9 日，福建省永泰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文化）与乐峰赤壁原

股东无锡正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乾景隆域、梁一峰与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永泰文化以 16,200.00 万元受让乐峰赤壁 95% 股权。其中乾景隆域原持股 39.4357%，本次转让股权 34.4357%。股权转让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完成。

2、乐峰赤壁景区债务偿还及免除

2022 年 12 月 28 日，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分公司）、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设计）及乾景隆域分别与乐峰赤壁签订《债务偿还及部分免除协议》，乐峰赤壁应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前向公司福建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乾景隆域及乾景设计共计支付人民币 15,654.87 万元，其中向公司福建分公司支付人民币 14,726.67 万元，向乾景隆域支付人民币 180.00 万元，向乾景设计支付人民币 748.20 万元。截止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 15,654.87 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联营企业汉尧碳科更正了 2020 年、2021 年的会计报表，导致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之投资收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	本项差错经公司第四届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长期股权投资	-8,166,302.78
		未分配利润	-8,166,302.78
		投资收益	-9,315,415.36
		净利润	-9,315,415.36

本公司联营企业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尧碳科）拟在北交所上市，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汉尧碳科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关于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3]100Z0034 号），导致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之投资收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对该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变更，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全福先生、杨静女士与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回全福、杨静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51,428,57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8.00%）转让给国晟能源。其中回全福转让23,694,159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69%；杨静转让27,734,413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4.31%。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12元/股，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211,885,716.64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已于2022年12月16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2022年11月9日，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国晟能源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乾景园林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国晟能源，发行股票的价格为2.43元/股，收购方以现金形式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国晟能源将持有乾景园林244,285,714股股份，占发行后乾景园林总股本的29.23%，乾景园林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国晟能源，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吴君、高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会导致乾景园林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PPP 项目合同情况

(1) 赤峰新区绿化工程改造和提升 PPP 建设项目

本公司作为唯一社会资本方于 2016 年 8 月与赤峰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该 PPP 项目合同。本公司与赤峰城投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政府指定出资单位）共同组建项目公司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83.33%的股权。新区管委会授予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其拥有对 PPP 项目资产如何使用的主导权与控制权。在合作期内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运营和维护，并获得服务费。项目合作期为 1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7 年。合作期满时本公司将项目资产完好无偿移交给政府方。

本项目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服务费分为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绩效服务费。可用性服务费以政府指定审计、评审部门审定后的决算金额作为基数，以基准利率的 1.5 倍作为年投资回报率，每个项目年可用性服务费公式： $A=P/(P/A, i, n)$ ；P 为项目总投资；A 为每年可用性服务费；i 为年投资回报率，取基准利率的 1.5 倍；n 为项目运营期 7 年。运营绩效服务费于每年运营养护期结束后依据养护维护标准及考核标准对项目公司考核后的结果支付。

(2) 四川省雅安市荥经县泾河、荥河县城段河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本公司与四川富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组成社会资本方于 2019 年 5 月与荥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该 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与荥经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政府指定出资单位）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荥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85%的股权。政府方拥有对 PPP 项目资产如何使用的主导权和控制权。项目公司承继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的权利和责任。项目合作期为 15 年，计划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3 年。合作期满时，项目公司需向政府或其指定机构无偿移交。

本项目采用政府付费模式，通过支付年度运营补贴方式实现。当年运营补贴支出数额= $[P$ 项目资本金 $\times (P/A, i, n) \times$ 考核支付系数 1 $+$ 当年融资还本付息 \times 考核支付系数 1 $+$ 年运营维护成本 $\times (1+$ 合理利润率 $) \times$ 考核支付系数 2。i 为合理利率率取 8%；融资还本付息按等额本息方式测算，融资利率以基准利率上浮 30%为准；n 为财政补贴年限 13 年。依据绩效考核指标确定考核支付系数。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4、29。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	397,729.40
	管理费用	4,400.00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145,475.00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02,129.40
合计	——	2,547,604.40

④其他信息

租赁活动的性质

1、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乾景林苑苗木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与当地村委会签订土地承包经营协议书，子公司取得该村约 300 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租期为 9 年。如国家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延长 30 年的政策落实到位，则合同期限自动延长相应年限。每年按年预先向甲方缴纳转让费 145,475 元。2022 年度已支付租金 145,475 元。

2、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与中投融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用于办公，租期为 3 年。租金支付为上付制，每年支付一次，租金为每年 2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支付该笔租金。

3、2022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安徽国晟晶硅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萧县安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房租赁合同》作为生产、研发使用，租期为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租赁面积为 2810 平方米；租金每月 10 元/平方米；根据县开发区关于标准化产房装修期租金免收的函，给予免除 3 个月的租金，首期支付租金金额为 337,200.00 元。免租期间尚未支付该笔租金。

4、2022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子公司国晟高瓴（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徐矿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徐矿广场写字楼租赁合同》作为办公使用，租期为 2022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7 日，每 3 个月租金（含税价）258,974.79 元，税率 5%，公司每次付款应在当期开始前提前 30 日支付；不含税金额为 246,642.65 元；税额为 12,332.13 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支付 2023 年第 1 季度租金。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1. 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	547,609.53
合计		547,609.53

2. 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单位：元

期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596,388.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72,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合计	668,388.0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838,740.30
1 至 2 年	261,155,263.62
2 至 3 年	23,716,319.9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9,420,142.60
4 至 5 年	42,817,765.04
5 年以上	141,732,627.52
合计	619,680,859.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608,499.60	67.23	239,420,068.16	57.47	177,188,431.44	271,955,837.81	43.55	103,762,868.07	38.15	168,192,969.7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072,359.47	32.77	100,107,312.45	49.30	102,965,047.02	352,469,510.39	56.45	136,022,264.29	38.59	216,447,246.10
其中:										
账龄组合	203,072,359.47	32.77	100,107,312.45	49.30	102,965,047.02	334,330,148.45	53.54	136,022,264.29	40.69	198,307,884.16
关联方组合						18,139,361.94	2.90			18,139,361.94
合计	619,680,859.07	/	339,527,380.61	/	280,153,478.46	624,425,348.20	/	239,785,132.36	/	384,640,215.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43,425,512.20	96,158,836.80	39.50	债务重组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574.74	101,268,228.56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29,980.92	9,429,980.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艺国际置地(太仓)有限公司	7,584,075.64	5,461,880.55	72.02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946,327.52	6,946,327.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海宸置业有限公司	6,780,000.00	6,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水性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557,690.91	4,557,690.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科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21,560.57	3,021,560.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德润鸿翔置业有限公司	2,887,288.02	2,291,972.52	79.38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南通力顺置业有限公司	2,480,358.23	1,938,862.45	78.17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常州睿源置业有限公司	979,524.02	673,184.93	68.73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兰州科天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1,353.33	481,35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嘉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63,253.50	410,189.10	88.55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416,608,499.60	239,420,068.16	57.4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278,676.17	963,933.83	5

1 至 2 年	68,113,066.24	6,811,306.62	10
2 至 3 年	18,225,954.55	1,822,595.46	10
3 至 4 年	9,921,694.25	2,976,508.28	30
4 至 5 年	9,576,663.97	9,576,663.97	100
5 年以上	77,956,304.29	77,956,304.29	100
合计	203,072,359.47	100,107,312.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39,785,132.36	99,742,248.25				339,527,380.61
合计	239,785,132.36	99,742,248.25				339,527,380.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乐峰赤壁生态风景区有限公司	243,425,511.50	39.28	96,158,836.80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571,574.74	20.59	101,268,228.56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887,629.34	13.54	46,142,154.62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827,018.93	3.36	2,082,701.89
徐州市市政园林局	19,100,000.00	3.08	19,100,000.00
合计	494,811,734.51	79.85	264,751,921.8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5,218,590.48	145,096,563.70
合计	235,218,590.48	145,096,56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6,972,195.66
1 至 2 年	78,829,539.60
2 至 3 年	23,342,204.4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89,316.00
4 至 5 年	4,291,974.00
5 年以上	1,461,880.00
合计	236,287,109.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非关联方往来款	11,015,963.60	1,178,069.70
关联方往来款	202,612,175.35	108,827,220.35
押金及保证金	15,181,500.00	29,966,310.00
备用金	333,383.26	304,943.81
社保公积金	599,200.82	487,463.16
股权转让款	505,000.00	
代垫款	6,039,886.65	5,075,830.07
合计	236,287,109.68	145,839,837.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61,882.48	81,390.90	100,000.00	743,273.3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14,144.00	214,144.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6,040.00	449,403.26		575,443.26

本期转回	249,535.65	661.80		250,197.4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4,242.84	744,276.36	100,000.00	1,068,519.2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往来款	344,610.29	449,403.26	1,559.35			792,454.20
押金保证金	398,663.10	100,790.00	248,638.10			250,815.00
股权转让款		25,250.00				25,250.00
合计	743,273.40	575,443.26	250,197.45			1,068,51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款	80,000,000.00	1 年以内	33.86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款	56,197,548.00	1-3 年	23.78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款	41,192,398.35	1-3 年	17.43	
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款	16,200,000.00	2-3 年	6.86	
北京恒达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10,254,760.53	1-2 年	4.34	35,476.05
合计	/	203,844,706.88	/	86.27	35,476.0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7,168,254.65	40,520,000.00	186,648,254.65	220,086,220.00	1,020,000.00	219,066,22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2,548,180.58		232,548,180.58	200,093,877.04		200,093,877.04
合计	459,716,435.23	40,520,000.00	419,196,435.23	420,180,097.04	1,020,000.00	419,160,097.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赤峰乾景凯丰园林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3,005,220.00	138,534.65		3,143,754.65		
福建五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31,000.00			1,731,000.00		1,020,000.00
乾景隆域旅游投资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39,500,000.00	39,500,000.00
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注1）	5,100,000.00		5,100,000.00			
荣经乾雅市政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30,800,000.00	12,043,500.00		42,843,500.00		
北京乾景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注2）	104,450,000.00			104,450,000.00		
合计	220,086,220.00	12,182,034.65	5,100,000.00	227,168,254.65	39,500,000.00	40,520,000.00

注1：转让非全资子公司四川乾兴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注2：根据公司设立章程补缴未缴足注册资本。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93,877.04			32,454,303.54						232,548,180.58
小计	200,093,877.04			32,454,303.54						232,548,180.58
合计	200,093,877.04			32,454,303.54						232,548,180.58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691,357.42	174,048,279.34	200,165,019.72	177,808,062.66
其他业务	1,899,578.59	1,401,833.16	691,811.29	73,536.12
合计	190,590,936.01	175,450,112.50	200,856,831.01	177,881,598.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园林工程	188,691,357.42
园林设计	
苗木销售	
其他	1,899,578.59
合计	190,590,936.0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454,303.54	10,632,902.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9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8,956.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9,859,303.54	13,531,858.8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55,124.74	主要系本报告期无形资产河山物流土地收储所致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072.3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贷款贴息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263.51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07,195.10	
合计	-11,180,120.8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0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9	-0.24	-0.2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回全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